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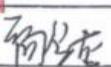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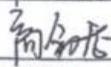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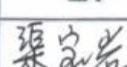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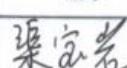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2吨燃气锅炉（备用）安装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迪爱生（沈阳）油墨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4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e31x2m		
建设项目名称	2吨燃气锅炉（备用）安装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41-091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迪爱生（沈阳）油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04MA1009R750		
法定代表人（签字）			
主要负责人（签字）	高金龙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高金龙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沈阳南源澄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13MA0E76Y37B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b>1. 编制主持人</b>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渠宝岩	201805035210000006	BH012031	
<b>2. 主要编制人员</b>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渠宝岩	全部内容	BH012031	



#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具有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水平和能力。



姓名：渠宝岩

证件号码：210111198608082551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8月

批准日期：2018年05月20日

管理号：20180503521000000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生态环境部





## 参保证明

姓名	证件号码	人员身份	证件类型
渠宝岩	210111198608082551	在职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温馨提示：

本证明仅用于沈阳社保中心制作社保卡使用。为保证信息安全，请妥善保管。



#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13MACE76Y37B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沈阳市瀚澄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贰拾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3年04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王华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清水台清东小区A-3-31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环保咨询服务, 环境保护监测,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工程管理服务, 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环境应急治理服务, 生态资源监测, 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 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4月07日

单位信息查看

专项整治工作补正

单位信息查看

沈阳市灏澄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时间: 2023-05-19 操作事项: 未有待办

当前状态: 正常公开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0  
2024-05-18~2025-05-17

信用记录

基本情况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沈阳市灏澄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0113MACE76Y37B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类型:	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号码:	220104196704096127
住所: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清水台清东小区A-3-312		

设立情况

出资人或者举办单位等的名称(姓名)	属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件号码
王华	自然人	220104196704096127

本单位设立材料

材料类型	材料文件
营业执照	<a href="#">IMG_0001.jpg</a>
章程	<a href="#">章程.pdf</a>

关联单位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基本情况变更

信用记录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信息提交

变更记录

编制人员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单位: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18 本

报告书	报告表
4	14

其中,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12 本

报告书	报告表
4	8

编制人员情况 (单位:名)

编制人员 总计 1 名

职业资格	人数
具备环评工程师职业资格	1

## 人员信息查看

渠宝岩

注册时间: 2019-11-05

当前状态: 正常公开

当前记分周期内失信记分

5  
2023-11-07~2024-11-06

信用记录

### 基本情况

#### 基本信息

姓名:	渠宝岩	从业单位名称:	沈阳市溯源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80503521000006	信用编号:	BH012031

### 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 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环评文件类型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主持人	主要编
1	2吨燃气锅炉(备用...	e31x2m	报告表	41--091热力生产...	迪鑫生(沈阳)油...	沈阳市溯源环保咨...	渠宝岩	渠宝岩
2	西丰锦盛土石方建...	pbskj3	报告表	27--060耐火材料...	西丰锦盛土石方建...	沈阳市溯源环保咨...	渠宝岩	渠宝岩
3	年产1000万株玉米...	s4p5g6	报告表	45--098专业实验...	铁岭普禾农业技术...	沈阳市溯源环保咨...	渠宝岩	渠宝岩
4	开原市中固镇100MW...	rzpof4	报告表	41--090陆上风力...	开原天润风电有限...	沈阳市溯源环保咨...	渠宝岩	渠宝岩
5	铁岭昌图润航500MW...	8ae19c	报告书	41--090陆上风力...	昌图润航新能源有...	沈阳市溯源环保咨...	渠宝岩	渠宝岩
6	铁岭昌图润荣500MW...	15lp6m	报告书	41--090陆上风力...	昌图润荣新能源有...	沈阳市溯源环保咨...	渠宝岩	渠宝岩
7	年产8000吨塑料颗...	nu1t32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正标准达(辽宁)...	沈阳市溯源环保咨...	渠宝岩	渠宝岩

变更记录

信用记录

###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情况 (单位: 本)

近三年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103** 本

报告书	8
报告表	95

其中, 经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累计 **47** 本

报告书	6
报告表	41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2吨燃气锅炉（备用）安装项目		
项目代码	2409-211221-04-02-526677		
建设单位联系人	高金龙	联系方式	13188678094
建设地点	辽宁省铁岭市铁岭县台湾工业园区		
地理坐标	东经 123°40'13.430"，北纬 42°10'16.650"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无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无
总投资（万元）	60	环保投资（万元）	2.2
环保投资占比（%）	3.7%	施工工期	1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	用地（用海）面积（m <sup>2</sup> ）	利用现有锅炉房，占地 72m <sup>2</sup> ，无新增用地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铁南工业区发展总体规划（2015-2030）》 审批机关：铁岭市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铁岭市人民政府关于铁南工业区发展总体规划（2015-2030）的批复 审批文号：铁政【2017】56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铁南工业区发展总体规划（2015-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批机关：铁岭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件名称：关于《铁南工业区发展总体规划（2015-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 审批文号：铁市环函〔2017〕101号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一、园区概况：铁南工业园区位于铁岭县新台子镇和腰堡镇所在地，铁岭市区南部，规划范围 100.16km<sup>2</sup>。铁南工业园区共包括懿路工业园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台湾工业园区、腰堡工业园区、辽宁省专用车生产基地、新型材料产业园、农产品加工园七个工业园，其园区为综合性园区。园区产业定位为：汽车零配件、通信材料、高端制造业、新型建材、农产品加工、新材料（环保材料等）。规划图见附图 9。</p> <p>二、规划环评结论：铁南工业区发展总体规划与国家战略、区域战略等上层位具有较好的符合性，规划区所在区域的土地资源、能源等资源条件具备支撑规划实施的条件，不存在制约性。通过合理的产业准入与产业规模控制，采取适当的环境保护措施，进一步推进循环经济模式，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项目，铁南工业区发展总体规划从环境角度分析是合理的。</p> <p>三、规划环评审查意见</p> <p>（一）《铁南工业区发展总体规划(2015-2030)》本着高起点、高水平、高标准的原则，充分利用区域优势、外引内联，致力于发展汽车零配件、通信材料、高端制造业、新型建材、农产品加工、新材料（环保材料等）综合型园区。本次评价范围同省政府审核范围，规划范围不涉及饮用水水源、自然保护区、基本农田等敏感目标，选址合理。该规划的实施，对园区的长远发展、招商引资、项目落地都起到重要作用，同时对环境的保护提出了具体要求，因此既有利于地方经济的有利发展，又可按照国家要求保护区域环境，是地方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的重要纽带。</p> <p>（二）在规划实施过程中，铁岭县工业园区管委会需要严格按照入园条件进行招商引资，保证招商企业与规划的相符性，保证产业布局的合理性；同时，对污水处理厂、热源厂等对环境影响较大的重点公用工程项目，需起到环境保护督</p>
-------------------------	--

促进作用；涉及拆迁，应成立拆迁小组，依法、依规、依据的实施工程项目。

(三) 对报告书总体审议意见

1、报告书总体评价

报告书编制依据较充分，内容全面，评价目的和指导思想明确，评价因子、标准适当，评价方法合理，污染防治措施总体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四) 对规划优化调整和实施的意见

需尽快完善开发区总体规划，优化功能定位，产业布局、用地布局，完善基础设施规划。

(五) 对规划包含的近期建设项目环评的指导意见

规划包含的建设项目开展环评时，应以本规划环评的结论及本审查意见作为其环评依据之一。

四、园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1、严禁以下企业入园：

(1) 不符合规划区产业定位的企业；

(2) 采用落后的生产工艺或生产设备，不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达不到规模经济的项目。这类项目包括：①国际上和国家各部门禁止或准备禁止生产的项目、明令淘汰项目；②生产方式落后、高耗能、严重浪费资源和污染资源的项目；③污染严重，破坏自然生态和损害人体健康又无治理技术或难以治理的项目；④严禁引进不符合经济规模要求，经济效益差，污染严重的“十五小”及“新五小”企业。在判断该类项目时要参考《关于进一步加强产业政策和信贷政策协调配合控制信贷风险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产业[2004]746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禁止外商投资产业目录》等国家法律、法规。

2、限制以下企业入园：

- (1) 污染排放较大的行业；
- (2) 高物耗、高能耗和高水耗的项目；
- (3) 预处理水质达不到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的项目；
- (4) 工艺尾气中含有难处理的、有毒有害物质的项目不支持引进。

## 五、相符性分析

### 1、规划环评结论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铁南工业区台湾工业园区。本项目为现有工业企业供热工程改建项目，本项目不属于新入园项目，符合铁岭县铁南工业园区总体规划要求，不与规划环评结论相悖。本项目与规划环评中园区污染控制要求的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1 与“规划环评”符合性分析**

序号	分析内容	本项目情况	分析结果
1	按照其敏感程度将其划分为禁建区、限建区、适建区三类分区进行控制，以对区域生态环境敏感目标的保护。	本项目位于现有工业用地中，属于适建区，符合要求。	符合
2	施工建设单位应该对建设区内高大树木作为绿化林木予以保护，实在不能保护的需进行移栽，涉及到树木迁砍应向园林部门申报，办理有关手续，并加以经济补偿。	本项目为现有工业厂区，厂区内无绿化林，项目建设后，进行适当绿化，增加区域绿化面积，符合规划环评要求。	符合
3	施工期应尽可能通过袋装集中堆存等方式保护开挖产生的表层熟化土壤。待施工结束后，将其作为绿化和植被恢复用土。	本项目施工仅为设备安装，无土建，不涉及破坏表土	符合
4	各施工单位可修建沉淀池将此部分水收集进行沉淀后回用于混凝土搅拌不外排。施工单位可采用将废水多级沉淀池沉淀处理，排水则用于场地防尘洒水或混凝土搅拌水。施工期修建临时旱厕，施工人员产生的粪便水定期清运至规划区周边农灌，其余用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盥洗用水，收集经多级沉淀池后用于绿化或防尘用水。	本项目施工仅为设备安装，不涉及施工废水	符合
5	充分考虑雨污分流及防洪构筑物的布局，以避免雨污混流，增加污水	本项目污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至园区	符合

	处理设施的负荷。污水处理设施中应考虑事故排放的可能，合理设置事故池。提倡节约用水和中水回用。	污水管网。	
6	施工过程中应采用商品（湿）水泥和水泥预制件，尽量少用干水泥等。建筑垃圾、弃土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应日产日清，	本项目施工仅为设备安装，不涉及施工固废	符合
7	工业集聚区要引导各企业采用先进技术和设备，提高大气污染治理水平，努力开展废气资源的回收利用。	本项目营运期建设安装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要求的环保设施，降低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符合
8	危险废物首先要尽可能回收利用，减少排放，并放置于特定容器内，密封保存；建立专用贮存槽或仓库存放，严禁随意堆放和扩散，禁止将其与非有害固体废物混杂堆放。	本项目不产生危废。	符合
9	在企业、公建设施建设前期环评阶段就应对固定噪声源的位置布局、控制措施提出要求，并在建设中落实“三同时”的要求，确保其达标排放。	本项目严格执行环评中的噪声治理方案，达到厂界噪声3类标准。	符合

## 2、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现有工业企业供热工程改建项目，基本符合园区规划和产业布局，不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相悖。本项目与环评审查意见中对建设项目的要求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 2 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序号	分析内容	本项目情况	分析结果
1	铁岭县工业园区管委会需要严格按照入园条件进行招商引资，保证招商企业与规划的相符性，保证产业布局的合理性；	本项目为现有工业企业供热工程项目，不涉及园区产业布局的改变	符合
2	涉及拆迁，应成立拆迁小组，依法、依规、依据的实施工程项目。	本项目选址不涉及拆迁。	符合
3	规划包含的建设项目开展环评时，应以本规划环评的结论及本审查意见作为其环评依据之一	本次环评中分析与规划环评和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的相符性	符合

## 3、园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园区准入负面清单的相符性分析如下：

表3 与“园区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			
序号	分析内容	本项目情况	分析结果
1	严禁入园清单	本项目为供热工程项目，不属于生产方式落后、浪费资源、污染资源项目，不属于破坏自然生态、人体健康项目。本项目不属于严禁入园清单企业。	符合
2	限制入园清单	本项目污染排放较小，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高耗水项目，项目污水符合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项目尾气成分简单、容易处理。本项目不属于限制入园清单企业。	符合

其他  
符合  
性  
分析

### 1 产业政策要求符合性

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默认允许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要求。

### 2 选址合理性分析

迪爱生（沈阳）油墨有限公司位于铁岭市铁南工业园区内，本项目锅炉位于现有工程锅炉房内，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符合铁岭市及铁岭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要求。项目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单位等环境敏感区，不存在地表水及地下水源保护区，不在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选址区域环境空气和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本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污染较小，能够满足相应功能区划。综合分析，项目厂址选择合理。

### 2“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与《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辽政发〔2021〕

#### 6号）相符性分析

《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辽政发〔2021〕6号）“三线一单”是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以空间管控为手段，统筹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以及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等要求的系统性分区环境管控体系。对于改善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正确处理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推动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现实意义。

坚持生态优先。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硬约束，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筑牢生态安全屏障，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坚持分类施策。根据生态环境功能、自然资源禀赋、经济与社会发展实际，聚焦问题和目标，划定环境管控单元，实施差别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措施，促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坚持统筹管理。按照省级统筹、上下联动、区域协同的原则，建立和完善“三线一单”成果共享体系及应用机制；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改善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定期

评估、动态更新调整。

(1) 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铁岭市“三线一单”》，本项目位于铁南工业园区内，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

(2)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铁岭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 2023》，各监测指标均符合 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

本项目采取成熟的污染防治措施，废气满足相应的排放标准限值，且排放量较小，不改变区域环境质量目标。项目锅炉排水经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符合相关排放标准要求。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使用天然气燃料，不属于“两高”项目，符合能源分区管控相关要求。本项目用水取自厂区地下水，项目取水量较小。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型、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本项目的水、电和燃料等资源利用符合本区域的资源利用上限要求。本项目也不在铁岭市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内。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根据《铁岭市环境管控单元分布示意图》，本项目所在位置属重点管控区，管控单元名称为铁南经济开发区，管控单元代码为 ZH21122120001。辽宁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系统查询结果见附件。

本项目与铁岭市普适性准入清单、铁岭县普适性准入清单和铁南经济开发区重点管控区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下表。

表 4 铁岭市普适性准入清单

维度	清单编制要求	准入清单	相符性分析
空间	禁止开发建设	1、控制高能耗、高排放项目，禁止发展大型炼化一体化项目，严禁建设国家规定的产能过剩行业新增产能项目；	1、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产能过剩项目。 2、本项目不属于电解铝、

布局约束	的活动	<p>2、禁止发展电解铝、平板玻璃、纸制品造浆产业；禁止新增钢铁产能，提高现有产品技术水平，逐步淘汰落后产能；</p> <p>3、禁止新增水泥产能，严格控制大型水泥企业熟料输出，按熟料产出比控制水泥产量，有效控制水泥粉磨站生存空间，逐步淘汰落后生产设备和不达标水泥粉磨企业；</p> <p>4、严格落实国家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政策；</p> <p>5、城市建成区范围内禁止 20 吨以下燃烧锅炉，乡镇实际情况建设满足其供热规模的锅炉；</p> <p>6、依法取缔、搬迁保护区内违法建设项目和活动。</p>	<p>平板玻璃、纸制品造浆、钢铁项目。</p> <p>3、本项目不属于水泥项目。</p> <p>4、本项目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依托现有。</p> <p>5、本项目不在城市建成区范围内。</p> <p>6、本项目选址不在各类保护区内。</p>
	限制开发建设的活动	<p>1、严格限制审批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船舶、炼焦、有色、电石、铁合金等新增产能项目；</p> <p>2、严格落实国家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政策；</p>	<p>1、本项目不属于钢铁、水泥、电解铝、平板玻璃、船舶、炼焦、有色、电石、铁合金项目。</p> <p>2、本项目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依托现有，符合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政策要求。</p>
	不符合空布局的要求	<p>1、根据城市规划区空间分区管制体系规定的禁建区（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缓冲区，风景名胜区的核心景区以及森林公园内的珍贵景物、重要景点和核心景区，历史文化保护区，水源以及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海拔 500 米以上的山地以及交通运输通道控制带和重大基础设施走廊禁止建设）、限建区（自然保护区试验区、风景名胜区缓冲区、森林公园其他用地、水源保护区、一般农业用地区、历史文化控制区、重点城镇隔离区以及中山区和中低山丘陵区、各类保护用地范围之外的海拔 500 米以下的山丘和丘陵等生态环境脆弱区、农村建设区）、适建区（不受或轻度受洪水淹没区，区位条件较好，地质条件较好，无不良地质现象或需采取一定的工程措施，经过工程处理后基本适宜建设的用地。对适宜建设区未来重点发展地区进行预先控制，包括产业引进、功能布局等进行整体控制）和现状建成区（包括中心城区现状建成区和城市规划区范围内的其他镇、村庄、交通设施、市政设施等建成区域）进行管控；</p> <p>2、对现状建成区采用用地调整和旧区改造方针，根据城市用地结构调整和发展要求，逐步搬迁有污染的工业企业，提高公共设施和公共绿地比例；</p> <p>3、城市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不得设置与供水无关的码头，禁止停靠船舶，禁止堆置和存放工业废渣、城市垃圾、粪便和其他废弃物；禁止设置油库；禁止从事种植、放养禽畜，控制网箱养殖；禁止可能污染水源的旅游活动和其他活动；二级保护区不得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改建项目必须削减污染物排放量；禁止设立装卸垃圾、粪便、油类和有毒物品的码头；</p> <p>4、主城区钢铁、石化、化工、有色金属冶炼、水泥、沥青混凝土搅拌等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p>	<p>1、本项目位于适建区内。</p> <p>2、本项目选址不在城市建成区内。</p> <p>3、本项目选址不涉及水源保护区。</p> <p>4、本项目不属于钢铁、石化、化工、有色金属冶炼、水泥、沥青混凝土搅拌等重污染企业。</p> <p>5、本项目选址不位于水源保护区上游和城市上风向。本项目虽距居民区较近，但经过严格的污染控制措施，对周围影响满足标准要求。</p> <p>6、本项目改建内容不属于石化化工、医药制造业、制浆造纸业、汽车制造、塑料制品、涉 VOCs 排放的塑料制品产业。</p>

		<p>5、水源保护区上游、城市上风向，居民集中区、医院、学校具有一定的缓冲距离；</p> <p>6、石化化工业、医药制造业、制浆造纸业、原则上必须建在产业园且满足污染物排放要求；汽车制造、塑料制品、涉 VOCs 排放的塑料制品产业需结合项目原辅材料、生产工艺等分析该项目是否属于可能引发环境风险的项目，如涉及环境风险或有明确入园要求的，则必须建在园区且符合污染物排放要求。</p>	
污染物排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	<p>1、坚持雨污分流、泥水并治的原则，合理确定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标准；新建排放重点水污染物的工业项目应当进入符合相关规划的开发区、工业园区等工业集聚区，工业集聚区应当统筹规划、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实行工业污水集中处理；保持水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运行，不得擅自拆除或者闲置水污染防治设施，禁止将部分或者全部污水不经过水污染防治设施处理而直接排入环境，禁止将未处理达标的污水从水污染防治设施的中间工序引出直接排入环境等；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应当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将畜禽粪便、废水进行综合利用或者无害化处理；水产养殖排水直接排入水体的，应当符合受纳水体水功能区的水环境质量标准；</p> <p>2、城市新、改、扩建单台燃煤锅炉蒸发量不小于 90 吨/小时，个别县城可根据人口、供暖半径有所调整，但新、改、扩建单台燃煤锅炉蒸发量原则上不小于 65 吨/小时；</p> <p>3、工业园区、新城镇只规划建设一个区域高效热源或依托大型热电联产企业集中供热，取缔建成区内 10 吨及以下燃煤锅炉，现有工业园区及产业聚集区逐步取消分散燃煤锅炉，在供热供气管网不能覆盖的地区，改用清洁能源或生物质燃料；</p> <p>4、到 2025 年，SO<sub>2</sub>、NO<sub>x</sub>、PM<sub>2.5</sub>、VOCs 排放量控制在 15203 吨/年、37756 吨/年、25255 吨/年、29876 吨/年；</p> <p>5、各项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控制在环境容量以下，如有剩余可作为全市排污权统一调配；</p> <p>6、针对主要行业确定污染物管控标准：施工场地扬尘执行辽宁省地方标准《施工及现场扬尘排放标准（试行）》，燃煤电厂执行辽宁省地方标准《辽宁省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工业涂装工序执行辽宁省地方标准《辽宁省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p>1、本项目锅炉废水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p> <p>2、本项目不建设燃煤锅炉。</p> <p>3、本项目所在地无供热管网覆盖，因此，冬季拟采用燃气锅炉。待管网铺设后，采用城市集中供热，取缔本项目锅炉。</p> <p>4、本项目排放 SO<sub>2</sub>、NO<sub>x</sub>、PM<sub>2.5</sub>，依托现有总量确认书，可满足污染物削减要求。</p> <p>5、本项目依托现有总量确认书，并严格按照总量控制要求实施。</p> <p>6、本项目不属于该条规定的相关行业。</p>
	现有源提升改造的要求	<p>1、加强饮用水源风险防范，消除水源安全隐患；</p> <p>2、化学品生产企业以及工业集聚区、矿山开采区、尾矿库、危险废物处置场、垃圾填埋场等的运营、管理单位，需采取防渗漏等措施，防止地下水污染；</p> <p>3、禁止向水体排放、倾倒工业废渣、城镇垃圾和其他废弃物；</p> <p>4、禁止将含有汞、镉、砷、铬、铅、氰化物、黄磷等的可溶性剧毒废渣向水体排放、倾倒或者直接埋入地下；</p> <p>5、存放可溶性剧毒废渣的场所，应当采取防水、防渗漏、防流失的措施；</p> <p>6、禁止在江河、湖泊、运河、渠道、水库最高</p>	<p>1、本项目选址不涉及饮用水源。</p> <p>2、本项目不属于该条规定的相关行业。</p> <p>3、本项目不向水体排放固体废弃物。</p> <p>4、本项目不涉及该类污染物，不向水体排放污染物。</p> <p>5、项目不存放剧毒废渣。</p> <p>6、本项目废弃物或污染物不向滩地排放。</p>

		水位线以下的滩地和岸坡堆放、存贮固体废弃物和其他污染物。	
污染风险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	1、严控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 2、禁止在居民区、学校、医疗和养老机构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焦化等行业企业； 3、依据国家制定的铅酸电池等行业落后产能淘汰标准，逐步退出落后产能； 4、各县（区、市）和部分有条件乡镇建成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 5、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	1、本项目不属于本条规定的相关行业。 2、本项目不属于本条规定的相关行业。 3、本项目不属于本条规定的相关行业。 4、本条不相关。 5、本项目不是规模化养殖项目。
资源利用效率	水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加强流域水量统一调度，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严格用水总量指标管理。	1、本条不相关。
	能源利用效率要求	1、根据铁岭市能源规划目标设定，到 2025 年能源消费总量控制在 705.45 万吨标准煤以下，煤炭消费 2216 万吨标准煤以下；到 2035 年，能源消费总量 948.18 万吨标准煤，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在 2623.05 万吨标准煤以下。 2、严格执行《辽宁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全省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准入管理的意见》（辽政办发〔2021〕6 号），严格规范全市范围内“高耗能、高排放”项目（“两高”项目）行政审批；通过电、天然气替代等措施，有效减少煤炭消耗，严格控制增量，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严格落实产能置换要求；加强存量治理，坚持“增气减煤”同步，以此替代煤炭；推动电代煤，今后新增电力主要是清洁能源发电；持续优化交通运输结构，提升电动化和清洁化的水平。	1、本项目不用煤。 2、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土地资源利用要求	1、开展城市建设控制线进行分类管制，参照《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城市绿线管理办法》《城市蓝线管理办法》《城市黄线管理办法》《城市紫线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	本条不涉及。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要求	1、推进铁岭电厂为主城区供热； 2、禁止不符合规定的高污染燃料燃烧设施，禁止销售、使用高污染燃料； 3、积极引进推广使用电能、天然气和石油液化气，鼓励发展太阳能、地热能等清洁能源。	本项目不在高污染燃料禁燃区中，且项目所在地无供热管网覆盖。因此，本条不相关。待管网铺设后，采用园区集中供热，取缔本项目锅炉。
<b>表 5 铁岭市铁岭县普适性准入清单</b>			
维度	清单编制要求	准入要求	备注

空间布局约束	禁止开发建设的活动要求	1、执行辽宁省“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2、县城禁止 10 吨及以下锅炉； 3、提高清洁取暖比重，不能通过清洁取暖替代散烧煤取暖的，重点利用“洁净型煤+环保炊具”的模式替代散烧煤取暖，2020 年，全县清洁取暖率达到 60%。	1、本项目符合辽宁省和铁岭市“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2、本项目选址不位于县城内。 3、本项目采用燃气锅炉，属清洁能源。
	限制开发建设的活动要求	1、执行辽宁省“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1、本项目符合辽宁省和铁岭市“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不符合空间布局的要求	1、执行辽宁省“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2、严格控制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 3、禁止在饮用水水源地一级保护区、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和缓冲区和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核心区等重点生态功能区开展水产养殖； 4、禁止在行洪区、河道堤防安全保护区等公共设施安全区域开展水产养殖； 5、禁止在有毒有害物质超过规定标准的水体开展水产养殖；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水产养殖的区域。	1、本项目符合辽宁省和铁岭市“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2、本项目不在城市建成区。 3、本项目不涉及。 4、本项目不涉及。 5、本项目不涉及。 6、本项目不涉及。
污染物排放管控	允许排放量要求	1、执行辽宁省“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2、到 2025 年，SO <sub>2</sub> 不超过 0.57 万吨，NO <sub>x</sub> 不超过 0.97 万吨，PM <sub>2.5</sub> 不超过 0.55 万吨；到 2035 年，SO <sub>2</sub> 不超过 0.38 万吨，NO <sub>x</sub> 不超过 0.72 万吨，PM 不超过 0.43 万吨； 3、到 2025 年，COD 排放量不超过 1718.73 吨，氨氮不超过 135.27 吨；到 2035 年，COD 排放量不超过 1460.92 吨，氨氮不超过 114.98 吨； 4、2035 年，柴河水库功能区达标率 100%； 5、严格执行重金属污染物排放标准并落实相关总量控制指标。	1、本项目符合辽宁省“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2、本项目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依托现有，符合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政策要求。 3、本项目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依托现有，符合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政策要求。 4、本项目不涉及。 5、本项目不涉及。
	现有源提标升级改造的	1、执行辽宁省“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2、凡河、柴河和辽河等水污染严重地区，严格控制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新建、改建、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需实	1、本项目满足辽宁省“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2、本项目不属高耗水、高污染行业。

	要求	行主要水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	
环境风险防控	联防联控要求	1、执行辽宁省“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2、现有工业园区及产业聚集区逐步取消分散燃煤锅炉，在供热供气管网不能覆盖的地区，改用电或清洁能源； 3、实施新增燃煤总量控制制度，全县燃煤总量零增长，进一步提高原煤入洗率。	1、本项目满足辽宁省“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2、本项目采用天然气锅炉，属清洁能源。 3、本项目不用煤。
资源利用效率	水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执行辽宁省“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1、本项目符合辽宁省和铁岭市“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能源利用效率要求	1、执行辽宁省“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1、本项目符合辽宁省和铁岭市“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要求	1、执行辽宁省“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1、本项目符合辽宁省和铁岭市“三线一单”各类空间管控要求及铁岭市总体准入要求。

表 6 管控单元准入清单

环境管控单元编号	ZH21122120001	相符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铁南经济开发区	/
行政区	铁岭县腰堡镇、新台子镇	/
管控单元分类	重点管控区	/
空间布局约束	1、重点发展有色金属加工、装备制造及配套产业、建筑材料、机械加工、橡胶业、农副产品加工业、新材料和生物医药等产业； 2、水源保护区内不得修建有污染企业、度假村、游乐园、疗养院及居住小区等； 3、到 2030 年全部采用热电联产供热或使用燃气等清洁能源进行分片区集中供热； 4、禁止不符合规划区产业定位的企业，禁止国际上和国家各部门禁止或准备禁止生产的项目、命令淘汰的项目，禁止生产方式落后、高耗能、严重浪费资源和污染资源的项目，禁止污染严重，破坏自然生态和损害人体健康又无治理技术或难以治理的项目，严禁引进不符合经济规模要求，经济效益差，污染严重的“十五小”及“新五小”企业； 5、限制污染排放较大的行业、高物耗、高能耗和高水耗项目、预处理水质达不到污水处理厂接	1、本项目为现有工业企业供热项目，不属于新入园项目。 2、本项目不涉及 3、本项目不涉及 4、本项目为现有工业企业供热项目，不属于禁止或淘汰项目，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项目。 5、项目不属于高物耗、高污染、高耗水企业，项目不排放难处理、有毒有害气体。 6、项目不涉及 7、项目不涉及 8、项目不属于高物耗企

	<p>管要求的项目以及工艺尾气中含有难处理的、有毒有害物质的项目入园；</p> <p>6、控制高耗水、高污染行业发展；</p> <p>7、严格控制生产工艺中有特异污染因子排放的项目入园；</p> <p>8、限制污染排放较大、高物耗高能耗和高水耗、预处理水质达不到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以及工艺尾气中含有难处理有毒有害物质的项目。</p>	<p>业，项目排放污水污染物简单，符合铁南污水处理厂入水要求，项目产生的废气为不涉及难处理有毒有害物质。</p>
<p>污染物排放 管控</p>	<p>1、园内大气环境参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p> <p>2、水环境参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以及《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 III 类标准；</p> <p>3、SO<sub>2</sub> 和 NO<sub>2</sub> 排放量控制在 84760t/a 和 41529t/a 以内；</p> <p>4、排入万泉河的 COD 控制在 1326.4t/a 以内，排入西小河的氨氮控制在 126.93t/a 以内。禁止氨氮排入万泉河，禁止 COD 排入西小河；</p> <p>5、使用锅炉等燃烧产生的烟气，采用脱硫、除尘措施后，按照标准高空排放；</p> <p>6、现有燃煤锅炉提倡使用优质低硫煤、洗后动力煤或固硫型煤，燃煤锅炉延期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标准；</p> <p>7、废气处理率达 85%以上，工业粉尘回收率平均达 95%；</p> <p>8、居民厨房油烟经暗烟道高空排放，单位及服务业厨房油烟经净化处理设施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1-2001）后，经暗烟道高空排放；</p> <p>9、各行业对特征污染物采取特殊的处理步骤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进入污水管网，特征行业污水需处理达到相关行业废水排放要求后进入污水处理厂；</p> <p>10、各工业区污染物控制总量纳入铁岭县较大区域内进行总量控制</p>	<p>1、铁南工业园区符合大气环境《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p> <p>2、铁南工业园区地表水和地下水环境质量符合标准要求。</p> <p>3和4、本项目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依托现有，符合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政策要求。</p> <p>5、项目采用燃气锅炉，属清洁能源。</p> <p>6、项目不涉及燃煤锅炉。</p> <p>7、项目不涉及工业粉尘。</p> <p>8、项目不设员工食堂。</p> <p>9、项目不涉及。</p> <p>10、本项目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依托现有，符合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政策要求。</p>
<p>环境风险防 控</p>	<p>1、屠宰及肉类加工企业距离沈铁新城居住区、学校、医院等 500 米以外，汽车制造企业距离腰堡组团居住区、学校、医院等 400 以外；</p> <p>2、水泥、石灰制造企业距离懿路组团居住区、学校、医院等 400 米以外；</p> <p>3、严格控制单位工业用地面积的污染物排放源，排放同类废气的企业尽可能拉开距离，不可过于集中，以避免局部地区污染物浓度超标；</p> <p>4、一般固废贮存场防渗能力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规定要求；</p> <p>5、入区企业危废临时堆放场所防渗等级达《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01）（2013 年修订）中规定；</p>	<p>1、项目不涉及</p> <p>2、项目不涉及</p> <p>3、本项目和周围工业企业排放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和 VOCS 废气较少，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p> <p>4、项目一般固废贮存场可达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规定要求</p> <p>5、项目不涉及危废</p>

	6、严格控制石油加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化学纤维制造、有色金属冶炼、纺织印染等项目风险； 7、新建、改建、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减量置换	6、项目不涉及 7、项目为改建项目，项目排放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依托现有，符合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政策要求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工业用地 3931.33 公顷，占比 62.53%	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

项目符合相关准入清单内的要求，满足《铁岭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管控区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 3 环境管理政策相符性分析

分析《辽宁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铁岭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铁岭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2019-2025）》《铁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辽宁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和《“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相符性情况，如下。

表 7 项目与《辽宁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辽政发办[2022]16 号）符合性

分析一览表

编号	分析内容	本项目情况	分析结果
1	完善绿色发展机制： 强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约束和政策引领，应用于相关专项规划编制、产业政策制定、城镇建设、资源开发、建设项目选址、执法监管等方面。	本项目符合铁岭市三线一单管控要求。	符合
2	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 在夏季以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为主，加强 NO <sub>x</sub> 、VOCs 等 PM <sub>2.5</sub> 和 O <sub>3</sub> 前体物排放监管。	本项目不排放 VOCs	符合
3	强化区域协作和重污染天气应对 严格落实省、市、县（市、区）三级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完善 PM <sub>2.5</sub> 和 O <sub>3</sub> 重污染天气预警、启动、响应、解除工作机制。	本项目营运期根据市县应急管控要求，控制 PM <sub>2.5</sub> 废气排放	符合
4	持续推进重点污染源治理 按照国家统一部署，推进热电联产企业供暖覆盖范围内的燃煤锅炉和小热电关停整合，实施燃煤锅炉超低排放改造。全面推进清洁能源采暖。 大力推进重点行业 VOCs 治理。以石化、化工、包装	本项目采用燃气锅炉为冬季采暖锅炉，园区供热并网后，采用集中供热，取缔锅炉。 本项目施工期仅为设备	符合

	<p>印刷、工业涂装、家具制造及油品储运销等行业为重点，开展源头结构调整、污染深度治理和全过程精细化管理。</p> <p>全面加强各类施工地、道路、工业企业料场堆场、裸地、露天矿山和港口码头扬尘精细化管理，实施网格化降尘量监测考核。落实建筑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六个百分百要求。</p> <p>全面排查工业生产、建筑施工、交通运输和社会生活等重点噪声排放源，依法严厉查处噪声排放超标扰民行为。</p>	<p>安装，废气排放较小。</p> <p>本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采取有效的噪声控制措施，达标排放</p>	
5	<p>持续深化水污染治理</p> <p>按照“取缔一批、合并一批、整治一批、规范一批”要求，实施排污口分类整治，建立排污口整治销号制度，实行“一口一档”，强化日常监督管理。</p> <p>强化工业园区、工业企业污水处理设施日常监管。</p>	<p>本项目不设污水直接排放排污口</p>	符合
6	<p>新(改、扩)建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提出并落实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要求。</p>	<p>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废物。</p>	符合
7	<p>新(改、扩)建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提出并落实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要求。</p>	<p>本项目运营期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生态环境部门备案。</p>	符合

表8 项目与《铁岭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编号	分析内容	本项目情况	分析结果
1	<p>强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约束和政策引领，应用于相关专项规划编制、产业政策制定、城镇建设、资源开发、建设项目选址、执法监管等方面，健全完善“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规划环评审查和建设项目环评审批联动机制。严格落实“三线一单”实施方案，依法依规推行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实现重点产业园区规划环评全覆盖。</p>	<p>本项目符合铁岭市“三线一单”管控单元要求。</p>	符合
2	<p>完善细颗粒物和臭氧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的启动、响应和解除工作机制。2025年底，全市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控制在0.7%以内，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p>	<p>本项目燃气锅炉服从铁岭市重污染天气预案管理措施。</p>	符合
3	<p>强化施工工地管理，要实施“六个百分百”扬尘管控措施，即施工工地周边百分百围挡洒水、物料堆放百分百覆盖、出入车辆百分百冲洗、施工现场地面百分百硬化、土方开挖百分百湿法作业、渣土车辆百分百密闭运输。新建工地每个出入口要安装视频监控设备，2022年底，全市在建工地完成出入口视频监控安装。城区主要街道两侧和其他人流量较大的路段、广场、车站四周建筑工地应设置围挡，并设有喷淋降尘系统。道路施工要坚持分段推进、分时挖掘、交通错峰原则，采取沥青填补等方法及时回填开挖路面。2022年底，将绿色施工纳入企业资质评价、信用评价。</p>	<p>本项目施工期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p>	符合

表 9 与“铁岭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2019-2025）”符合性分析

序号	重点任务	分析内容	本项目情况	分析结果
1	调整产业结构和提高能源利用率	推进清洁取暖；抓好煤层气产供销体系建设；加快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加快发展清洁能源和新能源；优化产业布局；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本项目利用燃气锅炉供暖，待供热管网并网后，取缔锅炉。	符合
2	实施燃煤污染治理	控制煤炭消费总量；深入实施燃煤锅炉治理；加快替代散烧煤供暖。	本项目不使用煤炭。	符合
3	深入推进工业污染治理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深入开展“散乱污”企业整治；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开展园区综合整治；推进实行特别排放限值；开展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强化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体系建设；大力培育绿色环保产业。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不属于落后产能、过剩产能行业。本项目不设置工业炉窑。	符合
4	大力发展城市绿色交通	改善货运结构；完善城市交通服务体系；加强油品质量管理；加强移动源污染防治；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实施超标排放车辆全治理工程。	本项目进出厂运输均依托社会专业运输力量，运输车辆使用合格的汽油、柴油，不使用超标车辆。	符合
5	深入治理扬尘污染	加强城市扬尘综合治理；推进露天矿山综合整治。	本项目施工期仅为设备安装，废气排放较小	符合
6	加强秸秆综合管控和氨排放控制	深入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加强秸秆焚烧综合管控；控制农业氨源排放。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7	积极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	夯实应急减排措施；实施大气污染联防联控。	本项目服从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措施。	符合
8	大力整治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	深化工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强化居民生活、餐饮业油烟污染排放治理；强化汽修行业污染排放治理；开展生活垃圾收集站和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治理。	本项目不排放 VOCs 废气	符合

表 10 与“《铁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符合性分析

序号	分析内容	本项目情况	分析结果
1	开展大气重污染区域整治。以“禁、限、控”为抓手，同步推进各县（市）区开展城市建成区和中心城镇的大气环境综合整治。	本项目不在城市建成区和中心城镇区域，不涉及本条	符合
2	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以化工、涂装、制药、包装印刷和油品储运销为重点，加强 VOC 源头、过程、末端全流	本项目不排放 VOCs 废气	符合

	程治理，完成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任务。		
3	强化重点涉气企业监管力度。加强供暖、电力、水泥、化工、岩棉行业的检查频次，依法查处超标排放企业。	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涉气企业，不涉及本条	符合
4	积极应对重污染天气。扩大控排企业范围，将全市 685 家涉气企业纳入管控清单，制定减排“一厂一策”，适时启动重污染天气预警，全力“消峰保良”，力争将重污染天气比例控制在 0.7% 以内。	本项目按全市重污染天气减排政策进行管理	符合
5	大力开展秸秆禁烧管控。按照《铁岭市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工作方案》，通过落实县、乡、村三级管控体系、实施多部门联防联控、强化网格化监管、推进秸秆离田、建设秸秆焚烧视频监控系统等手段，确保全域、全时段秸秆禁烧。	本项目不涉及本条	符合
6	强化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组织生态环境部门、公安交管部门、交通运输部门定期开展联合路检，依法查处超标排放车辆。充分利用尾气遥感设备和黑烟车抓拍系统，对超标排放车辆进行排查。推进淘汰国Ⅲ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	本项目不涉及本条	符合
7	积极推进以煤改电、煤改气为重点的清洁取暖工程。	本项目不涉及本条	符合
8	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加强道路清扫，控制道路扬尘。加强建筑施工工地监管，落实“六个百分百”要求。倡导文明祭祀，落实重点时段鞭炮禁售、禁放。	本项目不涉及本条	符合
9	健全“三水”统筹治理体系。一是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实施流域生态环境资源承载力预警。二是统筹建立水资源、水环境和水生态监测评价体系。三是编制实施铁岭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对市域内河流实施差异化治理。	本项目不涉及本条	符合
10	积极推进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一是组织开展排查，建立入河排污口台账。二是实施分类整治，2021 年底前，完成辽河干流排污口整治工作；2025 年年底前，完成全流域入河排污口整治。三是开展排污口信息监管平台和入河排放口管理平台建设，包括基础信息系统、监测数据汇总评价系统、超标预警系统、整治情况调度系统，对入河排污口的实时监测，实现监控全覆盖、排污口状态全展现、企业监管全周期、应急响应全联动的立体管控目标。	本项目不设污水入河排放口，不涉及本条	符合
11	强化工业园区水污染防治。推进省级以上工业集聚区水污染治理工作，对依托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的工业集聚区进行全面评估，强化企业特征污染物监控管理，对可能影响园区废水集中处理设施正常运行的冶金、电镀、化工、印染、原料药制造等企业，建设独立的废水预处理设施，严格监控企业特征污染物纳管浓度。	本项目污水仅为锅炉排污水，污染物较为单一，浓度较低，处理后达标排放、可依托铁南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废水	符合
12	加强饮用水水源保护。完成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防护隔离设施及警示标志建设，巩固提升水源地风险防控能力及应急处置能力建设，全面开展饮用水水源达标治理及保护区风险源巡查管控工作，确保水源水质安全达标。	本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内	符合

	加强农村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完成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定及标志设立，并开展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全面保障饮用水水源安全。		
13	强化农业农村污染防治。一是完善农村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结合铁岭市实际，尊重农民生活习惯，以农村改厕为主，以农村生活污水分类就地处理或资源化利用为导向，因地制宜建设分散污水处理设施。二是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2025年年底以前，全市完成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的行政村比例达到30%。三是强化农业面源污染监管。严格畜禽养殖环境监管执法，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规范执行畜禽规模养殖场排污许可制度。	本项目不涉及。	符合
14	加强水环境突发性风险防范。加强环境风险受体识别和风险管控。完成全市环境风险“热点”区域名录制定和应急预案编制工作。	本项目不涉及本条	符合

表 11 项目与《辽宁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辽委发〔2022〕8号）符合性

分析一览表

要求内容	本项目情况	分析结果
2.推动能源清洁低碳转型。优化能源供给结构，适度超前布局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安全稳妥发展核电，加快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发挥天然气在低碳利用和能源调峰中的积极作用。到2025年，全省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达到4260万千瓦，占发电装机容量比例达到50.9%；风电光伏装机容量力争达到3700万千瓦以上；红沿河二期工程新增装机容量224万千瓦，全省核电装机容量力争达到672万千瓦。原则上不再新增自备燃煤机组，支持自备燃煤机组实施清洁能源替代，鼓励自备电厂转为公用电厂。稳妥推进天然气气化工程，按照“以气定改”“先立后破”原则，在具备条件的地区推进居民煤改气，新增天然气优先保障居民生活和清洁取暖需求。加快调整能源消费结构，提升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	本项目采用燃气锅炉为冬季采暖锅炉，园区供热并网后，采用集中供热，取缔锅炉。	符合
1.着力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攻坚战。聚焦细颗粒物(PM <sub>2.5</sub> )污染，以秋冬季(10月至次年3月)为重点时段，强化区域协作机制，坚持精准应对、科学应对、依法应对，完善重污染天气应对和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体系，实施大气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等“四大行动”。到2025年，全省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控制在0.7%以内。 实施清洁取暖攻坚行动。充分发挥发电机组和大型热源厂能力，推进燃煤锅炉关停整合。在空气质量未达标的城市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因地制宜推进供暖清洁化，有序开展农村地区散煤替代工作。 实施重污染天气联合应对行动。完善重污染天气气象要素监测能力，提升污染过程预报及分析水平。	本项目燃气锅炉服从铁岭市重污染天气预案管理措施。	符合
2.着力打好臭氧污染治理攻坚战。聚焦挥发性有机物	本项目不排放VOCs。	符合

和氮氧化物协同减排。		
4.加强大气面源和噪声污染治理。强化施工、道路、堆场、裸露地面等扬尘管控。	本项目施工期仅为设备安装，施工废气排放较小。本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采取有效的噪声控制措施，达标排放	符合
1.持续打好辽河流域综合治理攻坚战。以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为核心，统筹水资源利用、水生态保护和水环境治理，污染减排与生态扩容两手发力，推动河流水系连通，统筹实施水润辽宁工程，合理调配水资源，逐步恢复水体生态基流，实施入河排污口整治等“四大行动”。 实施入河排污口整治行动。继续开展入河排污口溯源整治。 实施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行动。加快城镇生活污水收集管网建设、更新修复、雨污分流改造。对进水生化需氧量浓度低于100毫克/升的城市污水处理厂服务片区，实施收集管网系统化整治。	本项目不设污水直接排放排污口	符合
6.严控环境安全风险。组织“一废一库一品”（危险废物、尾矿库、化学品）、涉重金属企业、化工园区等重点领域环境风险调查评估。纳入名录的企业依法编制应急预案，并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专家、监测队伍建设，定期组织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	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废物。本项目营运期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符合

表 12 与“《“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环大气〔2023〕1号）”符合性分析

序号	重点任务	分析内容	本项目情况	分析结果
1	（八）严格工业噪声管理	树立工业噪声污染治理标杆。排放噪声的工业企业应切实采取减振降噪措施，加强厂区内固定设备、运输工具、货物装卸等噪声源管理，同时避免突发噪声扰民。鼓励企业采用先进治理技术，打造行业噪声污染治理示范典型。中央企业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切实发挥模范带头和引领示范作用，创建一批行业标杆。	本项目产噪设备全部加装减震降噪措施。	符合
2	（九）实施重点企业监管	推进工业噪声实施排污许可和重点排污单位管理。发布工业噪声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依法核发排污许可证或进行排污登记，并加强监管；实行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依证排污，按照规定开展自行监测并向社会公开。依据《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推进设区的市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编制本行政区域噪声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并按要求发布和更新；噪声重点排污单位应依法开展噪声自动监测，并及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控设备联网。	本项目环评通过审批后，进行排污许可证申请，严格按照工业噪声排污许可要求进行申报	符合

表 13 与“《辽宁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辽政发〔2024〕11号）”符合性分

**析**

序号	重点任务	分析内容	本项目情况	分析结果
1	三、优化能源结构，加速能源清洁低碳高效发展	有序推进以电代煤，积极稳妥推进以气代煤。	本项目为燃气锅炉取暖项目，符合使用清洁能源要求	符合
2		县级及以上城市建成区原则上不再新建 35 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到 2025 年，PM <sub>2.5</sub> 未达标城市全域基本淘汰 10 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所有城市建成区基本淘汰 35 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	本项目为燃气锅炉，不使用煤作为燃料。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辽宁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铁岭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铁岭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2019-2025）》《铁岭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辽宁省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辽宁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实施方案》中相关规定。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1 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锅炉位于辽宁省铁岭市铁岭县铁南工业园区台湾工业园区迪爱生（沈阳）油墨有限公司现有锅炉房内。项目办公室原供暖采用 1 台 2t/h 燃气锅炉，为应对现有锅炉突发事故和，本次拟新增 1 台 2t/h 备用燃气锅炉。锅炉位于原有锅炉房内，利用闲置区域布置本次新增燃气锅炉，两台锅炉一用一备。锅炉房尺寸为 9m\*4m\*5m，总面积 72m<sup>2</sup>。

本项目的建设内容见表 14。

**表 14 工程组成**

类别	项目	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锅炉房	一层，尺寸为 9m*4m*5m，占地面积 72m <sup>2</sup> ，钢筋混凝土结构。新增 1 台 2t/h 备用燃气锅炉。	利旧	
公用工程	供电	本项目利用厂区内现有供电系统	利旧	
	供水	本项目利用厂区内现有供水系统，取自厂区地下水，已取得取水证。锅炉软水系统依托现有。	利旧	
	供气	本项目燃气取自园区燃气管网，依托现有厂区主燃气管道，仅改建接至本次备用锅炉。	利旧	
	供热	本次新增 1 台 2t/h 备用燃气锅炉。	新建	
	排水	锅炉软化水装置排水和锅炉定期排污水收集后经原有管道排入市政管网	利旧	
环保工程	燃气锅炉废气	配备低氮燃烧器、依托现有 8m 高排气筒	利旧	
	废水	软化水排水和锅炉定期排污水	收集后经原有管道排入园区管网	利旧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区一般固废储存库内暂存，定期由废树脂再生企业回收处理。	新建	
	噪声	设备选型选用同类产品低噪声设备，对于强噪声源采取加装消声器、减振基础等治理措施。	新建	
	环境风险	其他措施	燃气自动报警器	利旧

### 项目公用工程

#### 1.1 给排水

改建项目用水仅为备用锅炉用水。本项目用水取自地下水，企业已取得用水许可证。本次建设的备用锅炉与现有锅炉为同型号锅炉，用水量一致，不增减锅炉用水量。根

建设内容

据企业现有锅炉实际用水情况，项目用水情况如下：

锅炉总循环水量 3840t/a，蒸发损耗 12.8t/a。

锅炉用水采用离子交换树脂净化后注入锅炉用水系统，锅炉和离子交换树脂软水系统总用水量为 69.5t/a。

锅炉定期排污水和软化水排水经原有管道排入园区管网，排水量为 56.7t/a，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铁南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万泉河Ⅳ类水域。

改建项目所需人员从现有员工中抽调，不新增人员，不新增生活用水和生活污水。

### 1.2 供电工程

本项目利用厂区内现有供电系统。

### 1.3 供暖

项目现有工程生产工艺不用热。经调查，本项目所在区域无台湾园区集中供热管道，无法依托园区集中供热。目前，厂区利用燃气锅炉供暖，待供热管网并网后，取缔锅炉。

本项目供暖工程改建，新增 1 台 2.0t/h 燃气锅炉，作为备用锅炉，与现有锅炉一用一备，为办公区和生产车间供暖。

### 1.4 供气

本项目燃气取自园区燃气管网，依托现有厂区主燃气管道，仅改建接至本次备用锅炉。

### 1.5 依托工程

项目污水由污水管网排入铁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入万泉河Ⅳ类水域。

本项目污水为间接排放，依托岭南污水处理厂。岭南污水处理厂位于铁岭县新台子镇，主要收集铁南工业园区内污水，服务面积 772.46ha，处理工艺为：一级处理+水解酸化+A/O+深度处理。2010 年 10 月投入使用，设计污水处理总规模 3 万吨/日（排入万泉河Ⅳ类水域），排放水质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目前污水日平均处理量为 8000m<sup>3</sup>/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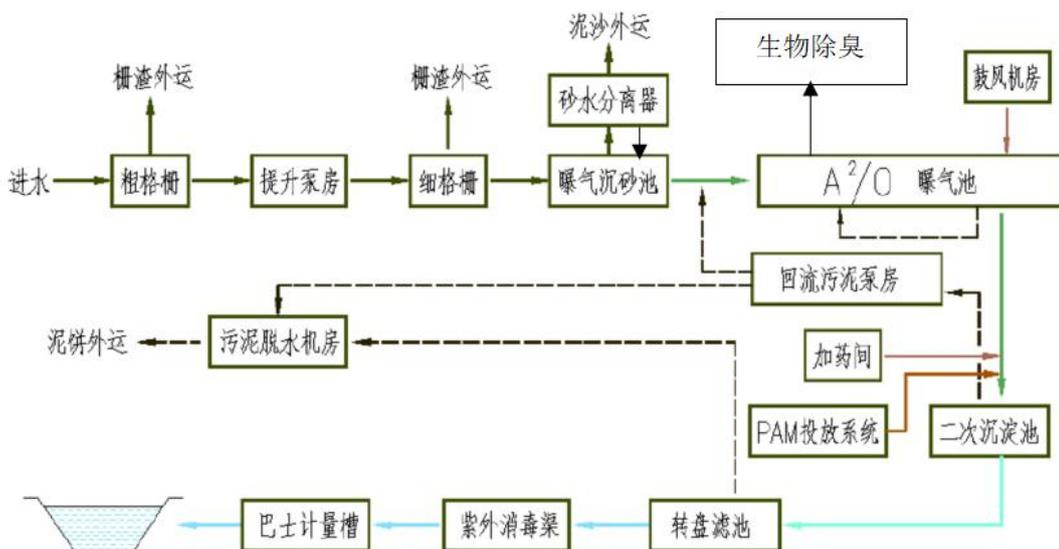


图 1 铁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

水量可行性：本项目建成后废水为 0.502m<sup>3</sup>/d，约占铁南污水处理厂处理量的 0.006275%，在目前铁南污水处理厂尚有余量的情况下，完全可以接入进行处理，具备可依托性。

水质可行性：由于项目污水水质较稳定，污染物浓度较低，污染物种类较为普通和单一，同时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较大冲击负荷，具备可依托性。

污水管网：目前园区污水管网建设较为完善，本项目位置处园区污水管网已建设完成，最终污水收集至铁南污水处理厂。本项目污水可由管网进入铁南污水处理厂进行进一步处理，具备可依托性。

因此，从水质、水量等方面来看，本项目废水排入铁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可行。

### 1.6 项目用、排水平衡

本次建设的备用锅炉与现有锅炉为同型号锅炉，用水量一致，不增减锅炉用水量。根据企业现有锅炉实际用水情况，锅炉排水量为 56.7t/a，锅炉蒸发损耗水量约为总循环水量的 1/300，12.8t/a。项目用水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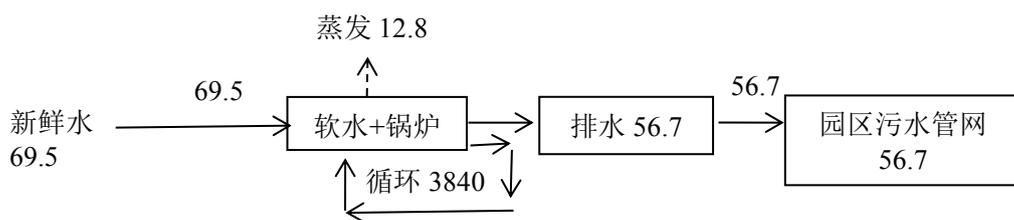


图 2 项目全厂水平衡图 单位: t/a

## 2 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为供暖锅炉改建项目，锅炉改造不涉及产品。现有工程生产产品不变。

## 3 主要生产单元

本项目主要生产单元为：热力生产单元。

## 4 主要工艺

本项目主要工艺如下：

表 15 主要生产工艺一览表

主要生产单元	主要工艺
热力生产单元	燃烧系统（燃天然气锅炉）

## 5 主要生产设施及设施参数

改建项目主要设备详见表 16。现有工程生产设备不变。

表 16 生产设备、设施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1	燃天然气锅炉（低氮燃烧器），依托现有工程水泵、风机	2t/h 热水锅炉 ZLLN1400	套	1
合计				1

## 6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的种类和用量

改建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17。现有工程原辅材料消耗不变。

表 17 原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原料名称	年用量	储存位置	最大储存量	原料性状	包装方式	来源
水	69.5t/a	管道输送	/	液体	管输	取自厂区地下水，已取得取水证
天然气	28.8万 m <sup>3</sup> /a	管道输送	/	气体	管输	园区燃气管网
电	2 万 kWh/a	电网	/	/	线路	园区电网

本项目使用的天然气取自园区燃气管道，管道燃气为铁岭奥德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根据铁岭奥德燃气有限公司提供的燃气分析报告，本项目使用的天然气成分如下。根据 GB17820-2018《天然气》要求，国内在售天然气应符合标准中表1规定，由于本项目燃气质子分析报告没有含硫量等指标的监测，本次评价中采用标准中最高总硫含量标准（二类天然气），为100mg/m<sup>3</sup>（以硫计）。

表 18 天然气成分分析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1	氧	%	0
2	氮	%	1.973
3	甲烷	%	89.55
4	乙烷	%	4.874
5	二氧化碳	%	0
6	丙烷	%	1.366
7	异丁烷	%	0.2185
8	正丁烷	%	1.956
9	异戊烷	%	0.01445
10	正戊烷	%	0.05238
7	含硫量	mg/m <sup>3</sup>	100（采用 GB17820-2018《天然气》表 1 天然气质量二类要求）
8	高热值	MJ/m <sup>3</sup>	43.323
9	低热值	MJ/m <sup>3</sup>	39.091
10	密度	kg/Nm <sup>3</sup>	0.9163
11	相对密度	/	0.6317
12	临界温度	K	202.60
13	临界压力	MPa	4.510

7 项目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p>改建项目所需人员从现有员工中抽调，不新增人员。备用燃天然气锅炉与现有燃气锅炉一用一备，锅炉总运行时间不变，即：年运行 120 天（每年 11 月中旬至次年 3 月中旬），每天运行 16 小时。</p> <p><b>8 厂区平面布置</b></p> <p>本项目新增备用锅炉位于现有锅炉房内，锅炉房位于厂区西北角，详见附图。</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b>1 项目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b></p> <p>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见图 3。</p> <div data-bbox="319 828 1197 1232" data-label="Diagram"> <pre> graph LR     NG[天然气] --&gt; GB[燃气锅炉]     FW[新鲜水] --&gt; NS[净水器]     NS --&gt; GB     GB --&gt; WE[废气] --&gt; EP[排气筒排放]     GB --&gt; HW[热水] --&gt; BS[办公楼供暖]     GB --&gt; W[废水、噪声]   </pre>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图 3 燃气锅炉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b></p> <p>本项目锅炉为备用锅炉，与原有锅炉一用一备，不同时运行。</p> <p>本项目天然气由园区燃气管道引入，不设储罐。依托现有厂区主燃气管道，仅改建接至本次备用锅炉。</p> <p>锅炉用水采用离子交换树脂法净化，依托现有锅炉软化水系统处理。净化器产生废水和锅炉排水一同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排水管道依托现有污水管道。</p> <p>锅炉排气筒利用现有，不新建。</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与项目有关</p>	<p><b>1 现有工程环保手续履行情况</b></p> <p><b>1.1 企业名称变更历史沿革</b></p>

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该项目建设单位原名为辽宁天麒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6 月。辽宁天麒科技有限公司与日本 DIC 株式会社达成收购意向，应日本 DIC 株式会社要求，2019 年 12 月企业更名为铁岭天润油墨有限公司。2020 年 4 月 17 日由铁岭天润油墨有限公司变更为迪爱生（沈阳）油墨有限公司。

### 1.2 企业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1) 2014 年 5 月，企业委托编制完成《辽宁天麒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油墨、涂料（一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通过了铁岭市环保局的审批（铁市环审函[2014]41 号）。

(2) 2014 年 7 月，企业向铁岭市环保局提出一期项目的试生产验收申请，2014 年 9 月 10 日通过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铁市环验函[2014]14 号）。

(3) 2018 年 6 月，企业委托编制《辽宁天麒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油墨、涂料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表》，并通过了铁岭县环保局的审批（铁县环函[2018]088 号）。

(4) 2018 年 8 月，企业完成二期建设，并于 2018 年 9 月，委托辽宁浩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5) 2020 年 7 月 23 日完成了全国排污许可证的申领，排污许可编号为：91211200MA105BR750001U。

(6) 2021 年 4 月，企业委托编制《迪爱生（沈阳）油墨有限公司安全环保设施提升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通过原铁岭县环境保护局审批（铁县环审函[2021]071 号）。该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现有锅炉。

(7) 2023 年 2 月，企业完成改造项目的建设，并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该项目包括现有锅炉的验收。

(8) 2023 年 6 月，企业完成重新申报排污许可证。

经调查，本项目现有工程生产不用热。根据现有工程环保和验收报告，已落实环保设施

如下:

表 19 现有工程已落实环保设施情况

序号	项目	环保设施
1	废气处理	燃气锅炉废气
2		工艺废气
3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锅炉废水
4	噪声防治	设备噪声
5	固废处置	危险废物
6		一般固废
7	地下水污染防治	/
8	环境风险	/

2 现有工程生产装置

根据现有工程环保验收报告，现有工程生产设施如下：

表 20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与型号	数量（台）
1	三辊研磨机	Φ 405×800	6
2	小三辊研磨机	S-150	1
3	小三辊研磨机		1
4	笼式搅拌机	DSJ	4
5	双轴搅拌机	SZ-1	1
6	不锈钢料斗	0.25T	24
7	防爆卧式砂磨机	WSH: 50 升	4
8	防爆卧式砂磨机	WSH: 30 升	6
9	防爆卧式砂磨机	WSC: 30 升	6
10	防爆卧式砂磨机	WSC: 20 升	1
11	高速分散机	Φ 350	8
12	高速分散机	Φ 250	2
13	树脂液贮罐	3T	2
14	树脂液贮罐	1T	3
15	罐式搅拌釜	5T	2
16	搪瓷搅拌釜	3T	1
17	单机布袋除尘器	PL 型	2
18	除尘排风系统	15KW	1
19	变速搅拌机	Φ350	2
20	变速搅拌机	Φ 250	1

21	燃气蒸汽锅炉	T6-1400-Y1P3W1-3	1
22	燃烧机	/	1
23	空压机	/	1
24	水软化设备	处理能力 2t/h	1
25	引风机	/	1
26	烟囱	8m	1
27	有机废气回收处理设备	/	1

### 3 现有工程主要产品

根据现有工程环保验收报告，现有工程主要产品如下：

表 21 产品方案 单位：t/a

产品名称	全厂总产量
平版油墨	600
凹版油墨	5200
合计	5800

### 4 现有工程环保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4.1 现有工程环保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现有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2020 年和 2023 年两期），本项目已落实的环境保护设施如下：

表 22 环保验收落实情况

序号	污染源	已落实的环保设施
1	燃气锅炉	冬季供暖锅炉烟气，项目 1 台 2t/h 燃天然气锅炉燃烧天然气产生的废气，经 8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2	生产工艺废气	废气过滤器（包括板式过滤器和袋式过滤器）、沸石吸附及催化氧化技术处理后，最后由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VOCs 在线监测设备。
3	无组织排放工艺废气	本项目存储油墨为桶装，密封型油墨，油墨存储过程中不挥发，因此无有机气体产生
4	锅炉排水	锅炉废水排入园区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5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排入防渗化粪池暂存处理后，经园区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6	设备噪声	首选先进的低噪声设备，生产车间安装隔声门窗，固定噪声产生设备设置基础减震，风机设置消声装置，泵类设置软连接
7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设置固定垃圾桶/箱，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8	废树脂	锅炉软化水离子交换树脂定期更换时，由废树脂再生厂家回收处理
9	废机油与废机油桶	废机油置于专用容器内(密闭)与废机油桶(桶类全部加盖，桶底加垫)分类暂存于危废贮存间内(不得与非危险废物毗邻并列存放，危废贮存间严禁存放一般固体废物)，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部门统一清运处置。危废贮存区设立明显标识，地面硬化并设置防风、防雨、防渗漏、防盗等措施。
10	地下水防渗设施	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办公楼、锅炉房、公用工程站、

		之间化验室地面按一般防渗区要求进行防渗，防渗技术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10 <sup>-7</sup> cm/s;危险废弃物仓库、危险品仓库事故池、消防循环水池进行重点防渗，防渗技术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K≤1×10 <sup>-7</sup> cm/s。危险化学品仓库水泥地面并进行防渗、防腐处理，四周围护墙同样做高度为 0.2m 的防渗防腐墙裙。库内设置导流沟、集液池等集水设施。导流沟深度不超过 10cm。进出场内车辆定期保养维修，防止油污滴落
11	环境风险	项目新建甲类化学品库房，其内建设导流槽同时地面进行防渗处理。项目改造产品检验实验室，地面进行防渗处理。厂内新建事故水池，同时对消防及循环水池进行改造。
12	环境风险	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县环保局备案，定期演练。

#### 4.2 现有工程环保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现有工程已落实的环报设施及环境风险设施符合环评、环评批复和现行的环境管理要求，现有工程环保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具备环境有效性。

#### 5 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

根据现有工程环保验收报告，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表 23 燃气锅炉排气筒出口监测结果 单位：mg/m<sup>3</sup>

测定结果	1#（2023 年 02 月 12 日）				标准	评价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标杆流量（m <sup>3</sup> /h）	753	781	720	751	-	-
基准氧含量（%）	3.5	3.5	3.5	-	-	-
烟温（℃）	75	78	76	76		
含湿量（%）	6.2	6.1	6.2	6.2	-	-
流速（m/s）	4.0	4.2	3.9	4.0		
含氧量（%）	6.3	6.1	6.2	6.2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15	17	16	16	-	-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mg/m <sup>3</sup> ）	17	19	18	18	50	达标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78	75	73	75	-	-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mg/m <sup>3</sup> ）	92	88	86	89	150	达标
颗粒物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8.6	8.9	8.5	8.7	-	-
颗粒物折算浓度（mg/m <sup>3</sup> ）	10.2	10.5	10.1	10.3	20	达标
测定结果	1#（2023 年 02 月 13 日）				标准	评价结论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标杆流量（m <sup>3</sup> /h）	752	813	791	785	-	-
基准氧含量（%）	3.5	3.5	3.5	-	-	-
烟温（℃）	75	72	74	74		
含湿量（%）	6.3	6.7	5.3	6.1		
流速（m/s）	4.1	4.4	4.2	4.2		

含氧量 (%)	6.4	6.1	6.2	6.2	-	-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9	17	18	18	-	-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22	19	21	21	50	达标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72	76	73	74	-	-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86	89	86	87	150	达标
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8.3	8.8	8.7	8.6	-	-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10.1	10.3	10.3	10.2	20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颗粒物、SO<sub>2</sub>、NO<sub>x</sub> 排放浓度满足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表 24 工艺废气有机废气监测结果 单位：mg/m<sup>3</sup>

检测日期、频次、项目		2#有机废气排气筒 (02.12)				2#有机废气排气筒 (02.13)				标准值
		一次	二次	三次	平均值	一次	二次	三次	平均值	
标态干烟气流量	Nm <sup>3</sup> /h	5021	5151	4858	5010	5159	5321	4992	5157	---
烟温	℃	42	45	43	43	44	42	43	43	---
含湿量	%	5.3	5.3	5.2	5.3	5.3	5.4	5.2	5.3	---
流速	m/s	4.4	4.6	4.3	4.4	4.6	4.7	4.5	4.6	---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Nm <sup>3</sup>	9.55	13.0	10.7	11.1	10.5	9.67	10.5	10.2	10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48	0.067	0.052	0.056	0.054	0.051	0.052	0.052	---

根据监测结果，生产车间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涂料、油墨及胶黏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 1 标准限值（100mg/m<sup>3</sup>）。

表 25 有组织工艺废气颗粒物监测结果 (2) 单位：mg/m<sup>3</sup>

日期	点位	频次	颗粒物(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09 月 18 日	D1 (1#布袋除尘进口)	第一次	101	3.71
		第二次	113	3.52
		第三次	121	3.60
	D2 (1#布袋除尘出口)	第一次	20	0.91
		第二次	17	0.81
		第三次	22	0.75
	D3 (2#布袋除尘进口)	第一次	121	4.12
		第二次	102	3.26
		第三次	113	3.58
D4 (2#布袋除尘出口)	第一次	21	0.89	
	第二次	13	0.85	
	第三次	19	0.83	
09 月 19 日	D1 (1#布袋除尘进口)	第一次	120	4.62
		第二次	110	4.45
		第三次	136	4.80
	D2 (1#布袋除尘出口)	第一次	22	0.85

D3 (2#布袋除尘进口)	尘出口)	第二次	18	0.80
		第三次	17	0.77
	D4 (2#布袋除尘出口)	第一次	132	5.02
		第二次	123	4.84
		第三次	120	4.62
	D3 (2#布袋除尘进口)	第一次	23	0.82
第二次		24	0.88	
第三次		21	0.80	

根据监测结果，生产车间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

**表 26 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监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日期	频次	点位				标准	评价结论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02月12日	第一次	0.201	0.310	0.320	0.330	1.0	达标
	第二次	0.207	0.315	0.324	0.328		
	第三次	0.210	0.316	0.327	0.326		
02月13日	第一次	0.210	0.310	0.318	0.326		
	第二次	0.212	0.312	0.320	0.328		
	第三次	0.215	0.314	0.324	0.331		

**表 27 厂界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日期	频次	点位				标准	评价结论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02月12日	第一次	0.46	0.92	0.91	0.94	4.0	达标
	第二次	0.49	0.96	0.94	0.91		
	第三次	0.41	0.97	0.94	0.97		
02月13日	第一次	0.44	0.94	0.97	0.95		
	第二次	0.39	1.00	0.92	0.95		
	第三次	0.47	0.94	0.92	0.96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和甲烷总烃浓度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2中浓度限值。

**表 28 总排污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02月12日	pH(无量纲)	7.1	7.0	7.2	7.1
	化学需氧量	121	123	116	115
	五日生化需氧量	32.3	32.2	32.1	30.2
	悬浮物	121	131	130	135
	氨氮	6.14	6.15	6.27	6.37
02月13日	pH(无量纲)	7.0	6.9	7.0	7.2
	化学需氧量	126	111	118	114
	五日生化需氧量	31.5	32.4	30.6	31.3
	悬浮物	128	135	129	131
	氨氮	6.10	6.36	6.18	6.22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排放废水满足 DB21/1627-2008《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中浓度限值标准。

表 29 厂界噪声测量结果 单位：dB(A)

检测日期/检测点 位		检测因子/检测结果									
		Leq[dB(A)]									
		昼间					夜间				
		L10	L50	L90	Lep	SD	L10	L50	L90	Lep	SD
02 月 12 日	1#东厂界	61.0	60.8	60.4	60	0.2	50.4	50.0	49.6	50	0.3
	2#南厂界	62.2	61.8	61.6	61	0.1	52.0	51.8	51.6	51	0.2
	3#西厂界	59.4	59.0	58.8	59	0.2	48.2	48.0	47.6	47	0.2
	4#北厂界	58.6	58.2	58.0	58	0.2	49.2	48.8	48.4	48	0.3
02 月 13 日	1#东厂界	61.4	61.2	60.8	61	0.2	52.0	51.6	51.4	51	0.2
	2#南厂界	60.6	60.2	59.8	60	0.2	51.0	50.6	50.4	50	0.2
	3#西厂界	59.4	59.0	58.8	59	0.2	49.4	49.0	48.6	49	0.2
	4#北厂界	58.2	58.0	57.6	57	0.2	48.6	48.2	48.0	48	0.2

根据监测结果可知，营运期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标准。

根据现有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核算现有工程污染物产生和排放量，核算结果如下：

表 30 核算现有工程污染物实际排放总量 单位：t/a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物	排放量
工艺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0.363
	颗粒物	1.39
燃气锅炉废气	颗粒物	0.0152
	SO <sub>2</sub>	0.0284
	NO <sub>x</sub>	0.130
总排废水	水量	1435.2
	COD	0.169
	BOD <sub>5</sub>	0.0452
	悬浮物	0.187
	氨氮	0.00905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16.8
	废原料桶	4.0
	废渣	19.4
	废抹布	0.2
	废活性炭	29.86
	废机油	0.05
	废机油桶	0.01
废离子交换树脂	0.05	

6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总量达标分析

根据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核算结果，本项目排放 VOCs 和氮氧化物总量为 0.363t/a 和 0.130t/a，符合总量批复要求。

#### **7 该项目有关的主要环境问题**

- 1、项目无一般固废暂存间。

#### **8 整改措施**

- 1、在仓库内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 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 1.1 环境状况公报

根据《铁岭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3年）》，2023年，铁岭市环境空气达标天数为304天，达标率为83.3%，同比下降2.7个百分点。超标天数为61天，超标率为16.7%，同比上升2.7个百分点。

2023年，铁岭市城市环境空气中可吸入颗粒物（PM<sub>10</sub>）年均值为58微克/立方米，未超过国家二级标准70微克/立方米，与上年相比上升了5.5%；细颗粒物（PM<sub>2.5</sub>）年均值为35微克/立方米，未超过国家二级标准35微克/立方米，我市细颗粒物年均值再次达标，与上年相比上升9.4%；二氧化硫（SO<sub>2</sub>）年均值为10微克/立方米，低于国家二级标准60微克/立方米，与上年相比持平；二氧化氮（NO<sub>2</sub>）年均值为28微克/立方米，低于国家二级标准40微克/立方米，与上年相比上升3.7%；一氧化碳（CO）日平均值第95百分位数为1.2毫克/立方米，低于国家二级标准4.0毫克/立方米，与上年相比上升9.1%；臭氧（O<sub>3</sub>）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的第90百分位数为150微克/立方米，低于国家二级标准160微克/立方米，与上年相比上升2.7%。具体监测结果见表31。

表 31 2023 年铁岭市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

点位名称	PM <sub>2.5</sub>		PM <sub>10</sub>		SO <sub>2</sub>		NO <sub>2</sub>		CO		O <sub>3</sub> -8h	
	浓度均值	分指数	浓度均值	分指数	浓度均值	分指数	浓度均值	分指数	百分位数	分指数	百分位数	分指数
汇工街西	40	1.14	70	1.00	16	0.27	27	0.68	1.2	0.30	155	0.97
水上乐园	34	0.97	62	0.89	8	0.13	26	0.65	1.2	0.30	154	0.96
银州路东段	34	0.97	70	1.00	8	0.13	28	0.70	1.1	0.28	149	0.93
金沙江路北	35	1.00	63	0.90	10	0.17	30	0.75	1.3	0.32	149	0.93

注：PM<sub>2.5</sub>、PM<sub>10</sub>、SO<sub>2</sub>、NO<sub>2</sub>和O<sub>3</sub>单位为μg/m<sup>3</sup>，CO单位为mg/m<sup>3</sup>。

由监测结果可知，铁岭市大气环境质量现状为达标区。

## 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铁岭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 2023》，万泉河诸民屯桥断面高锰酸盐指数、生化需氧量、氨氮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质标准，化学需氧量 20.3mg/L、总磷 0.272mg/L，超标倍数为 0.015 倍和 0.36 倍；西小河入河口断面高锰酸盐指数、生化需氧量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质标准，化学需氧量 21.7mg/L、氨氮 1.33mg/L、总磷 0.259mg/L，超标倍数为 0.085 倍、0.33 倍和 0.295 倍。

## 3 声环境

本项目在铁南工业园区内，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不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 4 生态环境

本项目在铁南工业园区内，占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 5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是广播电台、差转台、电视塔台、卫星地球上行站、雷达等电磁辐射类项目，不开展电磁辐射现状监测。

## 6 地下水和土壤环境

本项目在一般工况下不存在土壤和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故不设置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经现场踏勘，本项目位于铁南工业园区。项目不在铁岭市生态红线范围内，项目的建设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本项目不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结合本项目行业特征和环境特点，确定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 1 大气环境

调查厂界外 500m 范围内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等大气保护目标。

表 32 本项目主要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对象	坐标(°)		保护内容	规模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最近距离(m)	相对锅炉房最近距离(m)
	经度	纬度						
腰堡村 (铁路以东)	123°40'27.470"	42°10'07.089"	环境空气	72 户 216 人	二类区	东	238	440
腰堡村 (铁路以西)	123°40'23.723"	42°10'12.643"	环境空气	30 户 90 人	二类区	东	52	244

环境保护目标

### 2 声环境

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 3 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热水、矿泉水和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因此无须设置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 4 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铁南工业园区内，项目占地范围内和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生态保护目标。

### 5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位于铁南工业园区内，本项目污水不直接排入地表水环境。本项目所在区域不涉

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涉水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重要湿地、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以及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等。因此，不设置地表水保护目标。项目最终纳污水体为万泉河。

## 6 土壤环境

本项目位于铁南工业园区内，不涉及土壤敏感目标。

1、燃气锅炉产生烟气中的烟尘、SO<sub>2</sub>、NO<sub>x</sub>、**烟气黑度**排放参照执行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表 33 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污染物	炉窑类型	排放限值 (mg/m <sup>3</sup> )	标准来源
颗粒物	燃气锅炉	20	GB13271-201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SO <sub>2</sub>		50	
NO <sub>x</sub>		150	
烟气黑度 (林格曼黑度, 级)		≤1	
烟囱高度: 8m (并高于 200m 范围内最高建筑物 3m 以上) 基准含氧量 9%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2、厂界噪声评价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限值：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3、污水排放执行《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21/1627-2008) 表 2 中“排入设置污水处理厂的收集管网系统的污水”水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要求和园区污水处理厂进口要求。

pH 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

**表 34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单位: mg/L**

序号	项目	限值	执行标准
1	pH	6~9	GB8978-1996
2	COD <sub>Cr</sub>	≤300	DB21/1627-2008
3	氨氮	≤30	
4	SS	≤300	

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p>(GB18599-2020)。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编码执行《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T39198-2020)和《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p> <p>5、施工期粉尘排放执行 DB21/2642-2016《施工及堆料场地扬尘排放标准》表 1 郊区及农村地区浓度限值，颗粒物浓度小于 1.0mg/m<sup>3</sup>。</p> <p>6、施工期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 70dB (A)，夜间 55dB (A)。</p>
总量控制指标	<p>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号)及《辽宁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和管理的通知》(辽环综函[2020]380号)确定总量控制指标。又根据 2021 年 2 月 25 日生态环境部召开的 2 月例行新闻发布会的内容，“十四五”期间，SO<sub>2</sub>不再作为总量控制指标。故总量控制指标包括 COD、NH<sub>3</sub>-N、VOCs 及 NO<sub>x</sub>。</p> <p>结合本项目生产工艺及排污特点，以污染治理措施正常运行时污染物达标排放最低负荷作为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本项目废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铁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入万泉河IV类水域。</p> <p>根据以上分析，本公司总量控制指标为：</p> <p>废气：氮氧化物 0t/a、VOCs0t/a。</p> <p>废水：氨氮 0t/a、COD0t/a。</p> <p>具体总量指标以当地环保部门批准的指标为准。</p>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1 环境空气保护措施

改建项目锅炉位于现有锅炉房内，不涉及土建施工，施工期仅为锅炉安装，施工期产生废气较少，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建筑工地扬尘防治“6个100%”防治措施：

1、落实施工围挡及外架100%全封闭。工地须按照全市统一的标准设置围挡，做到连续、坚固、稳定、整洁、美观，并在施工围挡上周圈安装喷淋设施。工地外脚手架须按规定安装密目式安全网进行密实封闭。

2、落实出入口及车行道100%硬底化。工地出入口、主要场地、道路、材料加工区须按规定进行硬底化，并定期对路面进行冲洗，保持路面干净整洁。

3、落实出入口100%安装冲洗设施。工地出入口须按规定配备车辆自动冲洗设备和沉淀过滤设施，保证出工地车辆的车身、车轮、底盘冲洗干净后方能上路。

4、落实易起尘作业面100%湿法施工。工地内干燥易起尘的施工作业面须洒水维持表面湿润。施工现场主要道路、围挡和其他易产生扬尘污染的部位须安装固定喷雾、喷淋装置，拆除工程、基础施工及土方作业工地须每1000平方米配置一台移动雾炮设施，单个雾炮机覆盖半径不小于30米。

5、落实裸露土及易起尘物料100%覆盖。裸露泥地须覆盖防尘网或者进行绿化，做到边施工、边覆盖、边绿化；水泥、石膏粉、腻子粉等易起尘物料应采用专用仓库、储藏罐等形式分类存放。

6、落实出入口100%安装TSP在线监测设备。工地出入口应按规定安装TSP在线自动监测设施，接入全市统一监测平台，并配备电子屏装置，即时公开监测数据。

### 2 水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不涉及土建施工，施工废水较少。锅炉安装施工期为1~2天，工期较短，施工人

施工期  
环境  
保护  
措施

员生活污水较少，全部排入现有工程防渗化粪池内，处理后，放入园区污水管网，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3 声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噪声主要以电钻、手钻等设备为主。施工时避免夜间施工，减轻对周围敏感点影响。

### 4 固体废物保护措施

锅炉安装施工期较短，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产生量较小，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利用附近环卫设施，或集中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置。项目施工期不产生弃土。

## 1 废气

本项目大气污染源情况如下：

表 35 大气污染源情况

生产单元	生产工艺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治理工艺	是否为排污许可可行性技术	排放口类型
热力生产单元	办公采暖	燃气锅炉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	有组织	低氮燃烧器	是	一般排放口

表 36 有组织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口名称	编号	高度	内径	温度	地理坐标
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	DA002	8m	0.3m	100℃	E123°40'12.368" N42°10'19.670"

### 1.1 大气污染源强分析

#### 1.1.1 燃气锅炉烟气

本项目办公采暖采用 2.0t/h 燃气锅炉，排气筒高度 8m，排气口编号 DA002。2.0t/h 燃气锅炉燃气消耗量按 150m<sup>3</sup>/h 核算，锅炉年运行 2550h（150d\*17h/d），则公司产生需要燃气 38.25 万 m<sup>3</sup>/a。燃气锅炉采用低氮燃烧技术，根据 HJ953-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附录 F，低氮燃烧器氮氧化物处理效率约为 50%。

本次备用锅炉与现有锅炉一备一用，不同时运行，2 台锅炉型号相同，锅炉烟气产生量和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污染物浓度较为一致，因此，本次评价烟气中的二氧化硫、颗粒物和氮氧化物采用现有工程实际监测数据进行评价。

烟气黑度类比《青岛能源泰能热电有限公司瑞海馨园站燃气锅炉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中的监测数据，烟气黑度<1度。本项目燃气锅炉与类比项目燃气锅炉的对比情况见表 37。

表 37 本工程与类比工程相关参数比照表

项目	本项目燃气锅炉	青岛能源泰能热电有限公司瑞海馨园站燃气锅炉项目	可比性分析
锅炉燃料	天然气	天然气	燃料都是天然气，具备可类比性
锅炉用途	供暖	供暖	用途一致，具备可类比性
容量	1台 2t/h	2台 3t/h 和 1台 2t/h， 总容量 8t/h	总容量虽有差异，但类比项目由 3 台锅炉共同组成，单台锅炉吨位与本项目相似，具备可类比性

则锅炉产排污量见表 38。

表 38 天然气锅炉产排污

产排污情况	工业废气量	SO <sub>2</sub>	NO <sub>x</sub>	颗粒物	烟气黑度
产生量	147.5 万 Nm <sup>3</sup> /a	0.0284t/a	0.130t/a	0.0152t/a	/
产生速率	768.3Nm <sup>3</sup> /h	0.0148kg/h	0.0675kg/h	0.00791kg/h	/
产生浓度	-	19.3mg/Nm <sup>3</sup>	87.8mg/Nm <sup>3</sup>	10.3mg/Nm <sup>3</sup>	<1 度
排放量	147.5 万 Nm <sup>3</sup> /a	0.0284t/a	0.130t/a	0.0152t/a	/
排放速率	768.3Nm <sup>3</sup> /h	0.0148kg/h	0.0675kg/h	0.00791kg/h	/
排放浓度	-	19.3mg/Nm <sup>3</sup>	87.8mg/Nm <sup>3</sup>	10.3mg/Nm <sup>3</sup>	<1 度
排放标准值		50mg/Nm <sup>3</sup>	150 mg/Nm <sup>3</sup>	20mg/Nm <sup>3</sup>	1 度

采用天然气清洁能源，该公司燃气锅炉烟气粉尘、SO<sub>2</sub>、NO<sub>x</sub>、烟气黑度排放浓度均满足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燃气锅炉标准要求（颗粒物 20mg/m<sup>3</sup>，二氧化硫 50 mg/m<sup>3</sup>，氮氧化物 150 mg/m<sup>3</sup>）。本项目备用锅炉与现有燃气锅炉型号一致，一用一备，运行时间一致，本项目备用锅炉不新增排放污染物。

## 1.2 污染治理设施情况

### 1.2.1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情况

项目废气污染治理设施情况如下：

表 39 废气污染治理设施情况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治理工艺	是否为排污许可可行性技术
燃气锅炉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	有组织	低氮燃烧器	是

### 1.2.2 污染治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燃气锅炉配备低氮燃烧器，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 953-2018）中的可行性技术环保措施。

### 1.3 非正常排放情况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非正常排放量核算结果如下。

表 40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 ( $\mu\text{g}/\text{m}^3$ )	非正常排放速率 ( $\text{kg}/\text{h}$ )	单次持续时间 (h)	年发生频次 (次)	应对措施
1	燃气锅炉	低氮燃烧器损坏	氮氧化物	175600	0.135	1	1	立即停产，进行修复后再生产。

本环评要求企业务必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进行定期检查，并按时维护。在环保设施出现故障时及时停车，以免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

### 1.4 监测要求

根据 HJ942-2020《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53-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820-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和 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项目废气环境监测计划如下。

表 41 企业自行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实施单位
有组织排	DA002 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林	1 次/年	委托有资

放废气	格曼黑度	1 次/月	质监测单位
	氮氧化物		

### 1.5 废气排放的环境影响

本项目正常排放时，有组织排放废气达标排放，排放量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应严格监控废气环保设施，确保其正常运行，保证废气收集效率和废气处理效率，确保环境敏感目标的环境空气质量达标。

## 2 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污水排放情况如下：

表 42 污水排放情况

废水类别或废水来源	污染物种类	污染治理工艺及治理设施名称	是否为可行技术	排放去向	排放方式	排放规律	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类型
锅炉污水	pH、化学需氧量、溶解性总固体	√	√	铁南污水处理厂	间接	不连续	DW001	一般

### 2.1 水污染物源强分析

#### 2.1.1 锅炉废水

本次备用锅炉与现有锅炉一备一用，不同时运行，2 台锅炉型号相同，排放废水速率一致，因此，备用锅炉不新增废水。

本项目现有工程废水监测仅监测总排污水，未对锅炉排水水质单独进行监测，因此，本次评价采用系数法预测锅炉排水。

锅炉房废水主要为锅炉排污水，COD 产生量按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环境部公告 2021 年 第 24 号）----《锅炉产排污量核算系数手册》（4430）中的产排污系数进行计算。

表 43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产排污系数表-工业废水量和化学需氧量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工艺名称	规模等级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污系数
------	------	------	------	-------	----	------

蒸汽/热水/其它	液化天然气	全部类型锅炉 (锅外水处理)	所有规模	工业废水量	吨/万立方米	1.97 (锅炉排污水+软化处理废水)
			所有规模	化学需氧量	克/万立方米	156.92

注：锅外水处理：又称为锅外化学水处理，是指对进入锅炉之前的给水预先进行的各种预处理及软化、除碱或除盐等处理（主要是包括沉淀软化和水的离子交换软化），使水质达到各种类型锅炉的要求，是锅炉水质处理的主要方式。在锅外水处理过程中，会产生软化处理废水，同时锅炉运行过程中同样会产生锅炉排污水。因此对于锅外水处理的情况应同时考虑锅炉排污水和软化处理废水；表中锅外水处理系数包含锅炉排污水和软化处理废水两部分。

pH、溶解性总固体类比当地锅炉排水水质一般情况进行核算。

锅炉污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铁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入万泉河IV类水域。

预计本项目锅炉废水污染物水质见下表。

表 44 锅炉水污染物排放源强表

项目	污染因子	产生量情况	处理效率	排放量情况
锅炉污水	水量	56.7t/a	/	56.7t/a
	pH	7.0（无量纲）	/	7.0（无量纲）
	COD <sub>Cr</sub>	0.00452t/a 79.7mg/L	/	0.00452t/a 79.7mg/L
	溶解性总固体	1000mg/L 0.0567t/a	/	1000mg/L 0.0567t/a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锅炉排水符合 DB21/1627-2008《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2 标准限值。锅炉污水较少，污染物浓度较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2.2 废水污染治理设施情况

本项目锅炉污水年排放量为 56.7t/a，锅炉运行 120d/a，核算日排放量 0.473t/d，锅炉污水依托现有污水管道直接排入园区污水管网，可达标排放。

## 2.3 污水处理可行性分析

### (1) 污水处理设施

锅炉污水浓度较低，可满足间接排水标准。

## (2) 依托工程

项目污水由污水管网排入铁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入万泉河IV类水域。

本项目污水为间接排放，依托岭南污水处理厂。岭南污水处理厂位于铁岭县新台子镇，主要收集铁南工业园区内污水，服务面积 772.46ha，处理工艺为：一级处理+水解酸化+A/O+深度处理。2010 年 10 月投入使用，设计污水处理总规模 3 万吨/日（排入万泉河IV类水域），排放水质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目前污水日平均处理量为 8000m<sup>3</sup>/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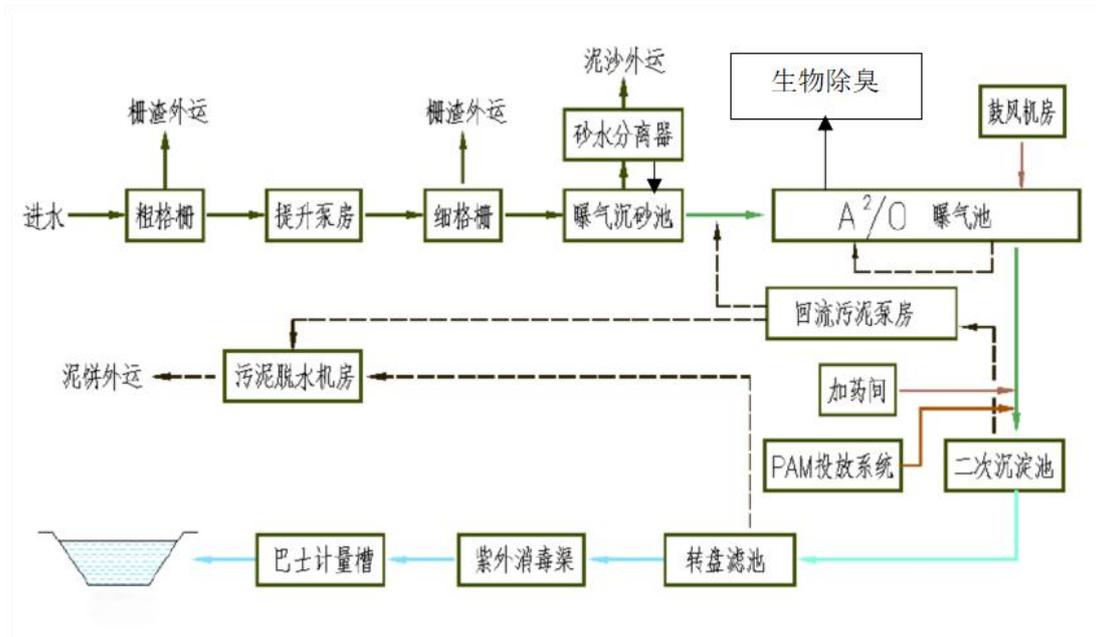


图 4 铁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工艺

水量可行性：本项目建成后废水为 0.473m<sup>3</sup>/d，约占铁南污水处理厂处理量的 0.00591%，在目前铁南污水处理厂尚有余量的情况下，完全可以接入进行处理，具备可依托性。

水质可行性：由于项目污水水质较稳定，污染物浓度较低，污染物种类较为普通和单一，同时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较大冲击负荷，具备可依托性。

污水管网：目前园区污水管网建设较为完善，本项目位置处园区污水管网已建设完成，最

终污水收集至铁南污水处理厂。本项目污水可由管网进入铁南污水处理厂进行进一步处理，具备可依托性。

本项目锅炉为备用锅炉，不增加项目总排水量，污染物总量不增加。

## 2.4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本项目废水自行监测计划如下：

表 45 企业废水自行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实施单位
锅炉废水	DW001 污水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流量	1 次/年	委托有资质监测单位

## 3 噪声

### 3.1 噪声源基本情况

#### (1) 噪声源

本项目主要声源为风机和水泵，本项目锅炉依托现有风机和水泵，不新增声源。

本项目涉及主要噪声源全部在室内布置，如下。

表 46 噪声源

序号	声源	数量（台）	噪声源位置
1	风机	1	锅炉房内
2	水泵	1	锅炉房内

#### (2) 产生强度

根据《环境噪声控制工程》，本项目砖混锅炉房墙壁隔声量一般为 43.7dB，根据设备型号和参数和建设单位提供的信息，本项目主要声源产生强度如下：

表 47 工业企业噪声源强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功率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距离厂界距离/m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dB(A)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dB(A)	建筑物外距离
1	锅炉房	风机	80	基础减震	-4	11	1	3	63	东：15 南：190 西：140 北：6	昼间	43.7	19.3	1
		水泵	80		-2	7	1							

### 3.2 噪声预测

#### (1) 预测点

本项目预测点位设置为：东、南、西、北厂界；

#### (2) 噪声预测计算模式

本项目噪声预测模式选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附录 A 户外声传播的衰减和附录 B 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式。

a 在环境影响评价中，应根据声源声功率级、户外声传播衰减，计算预测点的声级。

$$L_p(r) = L_w + D_C - (A_{div} + A_{atm} + A_{gr} + A_{bar} + A_{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w$ ——由点声源产生的声功率级（A 计权或倍频带），dB；

$D_C$ ——指向性校正，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衰减，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衰减，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A_{bar}$ ——障碍物屏蔽引起的衰减，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衰减，dB。

b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式中：

$L_p(r)$ ——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c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

如图所示，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下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 ——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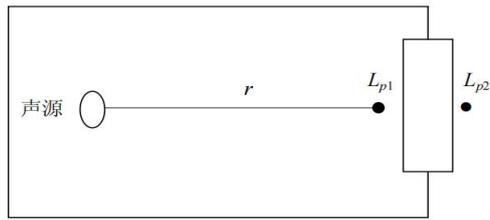


图 5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图例

#### d 工业企业噪声计算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 $L_{eqg}$ ) 为：

$$L_{eqg} = 10 \lg \left[ \frac{1}{T} \left( \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 (1) 运行时段、持续时间

设备运行时间为每年 120d，运行期每天运行 16 小时，产噪全部正常运行。

##### (2) 不同选址（选线）和建设布局方案

本项目未设置不同设备布置方案。因此，本次环评中不考虑项目其他情形的噪声对周围敏感目标的影响。

(3) 预测结果、排放强度

a 厂界噪声值预测

表 48 采取措施后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 dB(A)

噪声源	预测点	贡献值	现有工程验收厂界噪声检测值	叠加值	标准值	达标分析
锅炉房	东厂界	-	51	不增加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 昼 65 夜 55	达标
	南厂界	-	51	不增加		
	西厂界	-	49	不增加		
	北厂界	3.7	48	不增加		

由上表预测结果可知, 在采取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后, 该项目厂界噪声叠加值不增加, 低于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要求。

### 3.3 降噪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 安装隔振元件、柔性接头、隔振垫等。风机的输气管道或在进气口、排气口上安装消声元件。

#### (1) 基础减震

本项目设备采用低噪声设备, 并设置基础减振措施。

可行性论证: 减震为了减少机械振动对机器、结构或仪表设备正常工作或使用寿命的影响而采取的措施。设备安装时, 在基座下设置减振基础, 可有效降低结构噪声, 降噪效果约 10dB(A), 适用于各类机械、各类风机、泵类等设备噪声的控制。

#### (2) 建筑隔声

项目运行时, 封闭门窗, 经过建筑隔声, 可使噪声强度削减约 43.7dB(A)。

由预测结果可知, 采取以上措施后, 可有效降低本项目噪声排放强度, 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要求。

### 3.4 噪声自行监测

本项目噪声自行监测按照 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和《排污单位

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中相关规范进行，监测项目及频次如下：

表 49 噪声自行监测项目及频次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实施单位
厂界噪声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昼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委托有资质监测单位

####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 4.1 固废产生量

(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 ①废离子交换树脂

本项目燃气锅炉软化水装置定期更换离子交换树脂，废离子交换树脂产生量约为 0.05t/a，一般固废储存库暂存，废树脂再生企业回收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代码为 SW59 900-099-S59。

本项目固体废物排放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50 固废产生、利用及处置情况

废物类型	序号	名称	产生环节及装置	危险废物特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贮存设施名称	处理方式	排放量 (t/a)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	废离子交换树脂	锅炉水净化	/	SW59 900-099-S59	0.05	一般固废储存库	委托处置	0

##### 4.2 一般固废暂存要求

根据《辽宁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全省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工作的通知》（辽环函〔2022〕42 号），本项目应根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台账制定指南（试行）》要求建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全过程管理台账。管理台账应由专人管理，防止遗失，保存期限不少于 5 年。本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年产废量在 1 吨以上，应于每年 3 月底前在“辽宁省固体废物智能监管平台”中完成年度申报登记。

本项目建设全封闭一般工业固废储存间，位于仓库内，建筑面积 5m<sup>2</sup>，并落实防渗漏、防

雨淋、防扬尘等要求，并在显著位置张贴符合《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要求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并注明相应固废类别。一般工业固废储存间防渗要求如下：

**表 51 一般固废暂存要求**

项目	要求内容
设计原则	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
防渗防漏	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0.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5}$ cm/s）
	地面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缝
	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废相容

#### 4.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为净化地下水产生的废离子交换树脂，危险性较小，贮存在一般固废暂存间内，确保防护设施完善的条件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5 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

#### 5.1 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源

本项目地下水和土壤污染源主要为一般固废的泄漏。

#### 5.2 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物类型

一般固废储存间的泄漏物属于有机污染物类型。

#### 5.3 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

一般固体废物储存间，储存间内地面防渗层发生破裂，一旦发生泄漏时，泄漏物将污染地下水和土壤。

#### 5.4 分区防控措施

未颁布相关标准的行业，根据预测结果和场地包气带特征及其防污性能，提出防渗技术要求；或根据建设项目的天然包气带的防污性能、污染控制难易程度和污染特性，提出防渗技术要求。

表 52 污染控制难易程度分级参照表

污染控制 难易程度	主要特征
难	对地下水环境有污染的物料或污染物泄漏后，不能及时发现和处理。
易	对地下水环境有污染的物料或污染物泄漏后，可及时发现和处理。

表 53 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分级参照表

分级	包气带岩石的渗透性能
强	岩（土）单层厚度 $Mb \geq 1.0m$ ，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6}cm/s$ ，且分布连续、稳定。
中	岩（土）单层厚度 $0.5 \leq Mb < 1.0m$ ，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6}cm/s$ ，且分布连续、稳定。 岩（土）单层厚度 $Mb \geq 1.0m$ ，渗透系数 $1 \times 10^{-6}cm/s < K \leq 1 \times 10^{-4}cm/s$ ，且分布连续、稳定。
弱	岩（土）层不能满足上述“强”和“中”条件。

表 54 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参照表

防渗分区	天然包气带 防污性能	污染控制难 易程度	污染物类型	防渗技术要求
重点 防渗 区	弱	难	重金属、持久 性污染物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cm/s$ ；或参照GB18598执行
	中-强	难		
	弱	易		
一般 防渗 区	弱	易-难	其他类型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cm/s$ ；或参照GB16889执行
	中-强	难	重金属、持久 性污染物	
	中	易		
	强	易		
简单 防渗 区	中-强	易	其他类型	一般地面硬化

根据《铁南工业区发展总体规划（2015-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项目所在区域属华北地台-内蒙-兴安地槽褶皱系-吉黑地槽褶皱系交接部位；出陆地层单元主要有太古界变质岩系、中元古界长城系、古生界石炭系、中生界侏罗-白垩系及新生界第四系；岩古类型齐全，沉积岩、岩浆岩、变质岩在区内均有出露。地层属多元结构：

①耕土：褐色，不均匀，松散，以粘性土为主，含植物根系少量砂砾；层厚 0.50~0.80m。

该层在场地内不连续分布。

②素填土：黄色，不均匀，松散，以粘性土为主，含少量砂砾、碎石等；层厚 0.90~2.50m。

该层在场地内不连续分布。

③粉质粘土：褐黄色，黄色，均匀，硬可塑，含铁质结核，刀切面稍具光泽，干强度中等，韧性中等，无摇振反应；属中压缩性土；层厚 0.50~4.80m。该层在场地内不连续分布。

④粉质粘土：褐色，褐灰色，均匀，软可塑，含铁质结核，刀切面稍具光泽，干强度中等，韧性中等，无摇振反应；属中压缩性土；钻孔揭露厚度 0.60~8.50m。该层在场地内不连续分布。

⑤粉质粘土：黄色，棕黄色，均匀，硬可塑，含铁质结核，刀切面稍具光泽，干强度中等，韧性中等，无摇振反应；属中压缩性土；钻孔揭露厚度 0.90~4.60m。该层在场地内不连续分布。

⑥残积土：黄褐色，棕色，不均匀，韧性低，无摇振反应；属中压缩性土，组织结构全被破坏，已风化成土状，可见原岩结构面，锹镐易挖掘，干钻易钻进，具硬-可塑性；层厚 0.40~2.70m。该层在场地内不连续分布。

⑦白云岩 JXT：为中元古界，铁岭组含锰白云岩，夹薄层页岩、灰岩、棕黄色、黄白色，强风化，结构大部分破坏，矿物成分显著变化，裂隙发育，岩体破碎，干钻不易钻进；为软岩，岩体完整程度为破碎，岩体基本质量等级为 IV，岩石基本质量指标 RQD 差的。钻孔揭露厚度 0.80~5.50m。

⑧白云岩 JXT：为中元古界，铁岭组含锰白云岩，夹薄层页岩、灰岩，灰白色，黄白色，中风化，结构局部破坏，矿物成分显著变化，裂隙发育，裂隙可见溶蚀，岩体破碎，干钻不易钻进；为较软岩，岩体完整程度为较破碎，岩体基本质量等级为 III 岩石基本质量指标 RQD 较差的。钻孔揭露厚度 2.30~5.00m。

⑨白云岩 JXT：为中元古界，铁岭组含锰白云岩，夹薄层页岩、灰岩，会变身为，黄白色，微风化，结构为破坏，矿物成分未变化，裂隙极少发育，岩体较完整，为较硬岩，岩体完整程度为较完整，岩体基本质量等级为 II，岩石基本质量指标 RQD 较好的。钻孔揭露厚度 16.00~38.00m。

综合考虑，本项目所在区域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为中。

表 55 项目防渗分区确定

区域	天然包气带防污性能	污染控制难易程度	污染物类型	防渗分区
一般固废储存间	中	易	其他类型	简单防渗区

针对可能对地下水造成影响的各环节，按照“考虑重点，辐射全面”的防腐防渗原则，根据 HJ610-2016 相关要求，一般固废储存间为简单防渗区，设置地面硬化。

分区防控措施落实后，正常状态下项目不具备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途径，对区域内地下水和土壤影响较小。工程分区防渗图见图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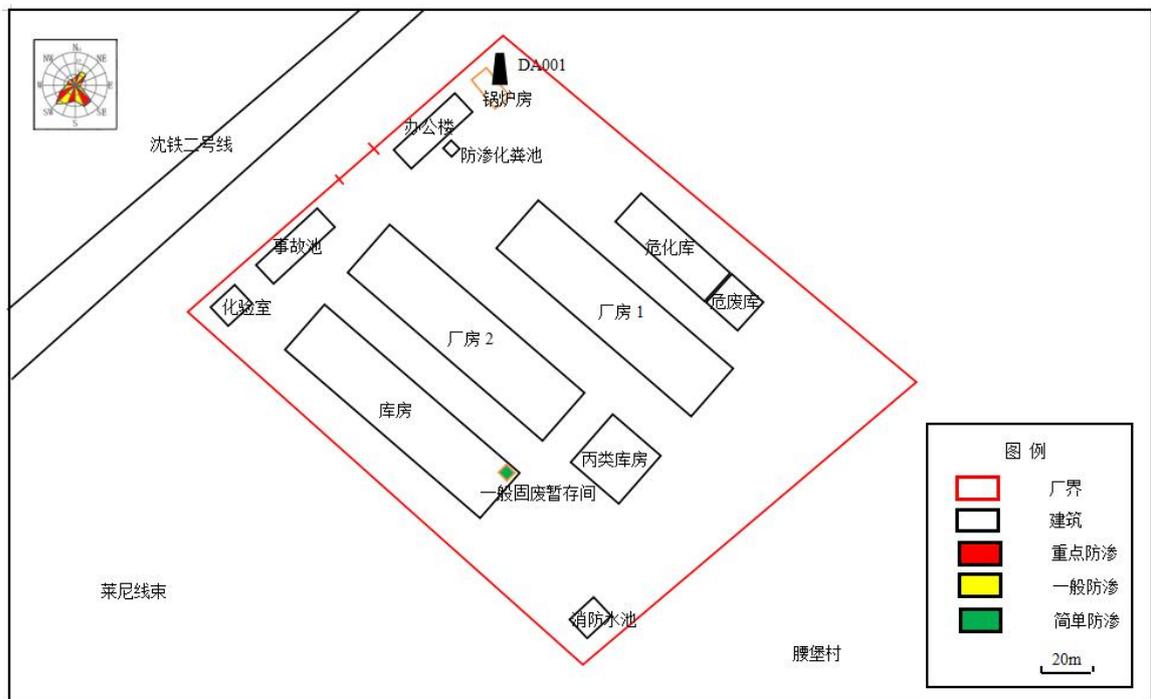


图 6 项目分区防渗图

## 6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 6.1 环境风险物质及风险源分布情况

本项目为备用锅炉，不新增天然气用量，不新增天然气储存量。本项目涉及的环境风险物质为管道内的天然气。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及 GB18218-2018《危险化学品

重大危险源辨识》，天然气为环境风险物质。本项目危险物质如下：

表56 危险物质产生和贮存情况

序号	废物名称	年用/产生量	转运周期	最大贮存量	风险成分名称	风险成分含量	风险成分最大贮存量
1	天然气	206.3t/a (年用量 28.8 万 m <sup>3</sup> /a)	管道输送	0.00056t	甲烷	95%	0.000532t

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如下：

表57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序号	废物名称	成分名称	废物最大贮存量 (t)	分布情况	可能影响途径	临界量 (t)	Q
1	天然气	甲烷	0.000532 (管道内)	燃气锅炉及燃气管道	环境空气	10	0.0000532
						合计	0.0000532

根据公式  $q_1/Q_1+q_2/Q_2+\dots+q_n/Q_n$  计算： $Q=0.0000532<1$ 。

## 6.2 影响途径分析

### 6.2.1 运输、装卸过程环境风险

天然气为管道输送，人为失误可能导致泄漏，天然气泄漏可能导致火灾或爆炸，对环境空气产生影响。由于锅炉房设置泡沫灭火器，不产生消防废水，一般不会对土壤和地下水产生影响。

### 6.2.2 生产、存储过程环境风险

燃气为管道输送，不设置储存设施，管道设置紧急切断阀，发生火灾的风险较小。项目锅炉房设置泡沫灭火器，锅炉房部分不产生消防废水。

## 6.3 风险防范措施

### (1) 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

安全生产是企业立厂之本，对事故风险的企业来说，一定要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

本项目为实验室项目，应加强安全管理，具体要求如下：

必须将“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作为公司经营的基本原则；

必须进行广泛系统的培训，使所有操作人员熟悉自己岗位，树立严谨规范的操作作风，并且在发生泄漏时，能及时、独立、正确地实施相关应急措施；

建立完备的应急组织体系。建立风险应急领导小组，小组分为厂内和厂外两部分。厂内部分落实厂区应急防范措施，厂外部分负责上报当地政府、安全、消防、环保、监测站等相关部门；

按《劳动法》有关规定，为职工提供劳动安全条件和劳动防护用品。目前企业已在洽谈购买防毒面具、防腐手套、工作服等个人防护用品。

为使环境风险减少到最低程度，必须加强劳动、安全、卫生和环境的管理。从人、物、环境和管理四个方面寻找影响事故的原因。制定完备、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尽可能降低本项目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减少事故的损失和危害。

#### (2) 贮存过程中泄漏事故的风险防范措施

燃气管道设置紧急切断阀，防止发生燃气大量泄漏。

#### (3) 贮存过程中火灾事故的风险防范措施

燃气锅炉房内设燃气自动报警器和灭火器，一旦发生燃气火灾，可立刻进行处理。

要严格遵守有关贮存的安全规定，具体包括《仓库防火安全管理规则》《建筑设计防火规范》等。

### **6.4 应急措施**

#### (1) 全厂火灾风险应急措施

火灾的处理控制原则：

小火：用干粉、CO<sub>2</sub>、水幕或泡沫灭火。

大火：用水幕、雾状水或泡沫灭火。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将易燃物品移离火场。

为防止火灾危及相邻设施，可采取以下保护措施：

① 对周围设施及时采取冷却保护措施；

② 迅速疏散受火势威胁的物资；

③ 灭火人员应尽量利用现场现成的掩蔽体或尽量采用卧姿等低姿射水，尽可能地采取自我保护措施；

④ 灭火人员发现有发生再次爆炸的危险时，应立即向现场指挥报告，现场指挥应迅速作出准确判断，确有发生再次爆炸征兆或危险时，应立即下达撤退命令。灭火人员看到或听到撤退信号后，应迅速撤至安全地带，来不及撤退时，应就地卧倒；

### （2）事故现场抢险抢救措施

工程抢险、抢救是预防事故扩大的一个重要环节。在发现事故隐患时一定要控制好事态的发展；如无法抢救时，应立即报警，联系工程抢救。

抢救时一定要做好防护措施；当班人员和公司相关负责人为抢险方案提供准确的工艺数据、泄漏的物质压力、混充、具体位置等。保证抢险人员安全和正确抢险，在抢险中公司一定要抽出有生产经验、懂流程、安全意识强、有责任心的人进行监护，配合抢险。同时对外及时联系，依托和借助社会力量进行公司事故抢险抢救，在保证安全抢险的前提下，努力降低公司的风险事故影响。

### （3）人员紧急疏散措施

首先对事故进行正确判断和危险判断。根据泄漏情况的大小，能否造成大的事态变化和发展，对潜在危险进行正确的判断，为确定人员疏散半径距离提供依据。

①如果发生事故（泄漏量）较小时，车间要根据泄漏位置，风向风速，准确判断下风向危险距离，并及时用扩音器通知相关的单位和人员疏散或禁止进入危险区，车间马上派警卫人员封闭危险区内的周边，并出示警示牌，防止各种车辆和人员进入危险区域，防止发生人员中毒事故。

②如果项目危险目标发生严重泄漏或火灾爆炸，应及时报警。车间（班组）应准确判断事故的位置，听从抢险小组总指挥的统一指挥，根据对危险目标潜在危险的评估，按处置方案有条不紊地处理和控制事故。

### 6.5 应急预案

本项目涉及环境风险物质和危险废物，需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 7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 HJ942-2020《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53-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820-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和 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排污单位为掌握本单位的污染物排放情况及其对周边环境质量的影响等情况，应按照相关法律和技术规范，组织开展环境监测活动。环境监测活动可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也可以自行监测。本项目自行监测计划见表 58。

表 58 企业自行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实施单位
有组织排放废气	DA001 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	1 次/年	委托有资质监测单位
		氮氧化物	1 次/月	
锅炉排水	DW001 污水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流量	1 次/年	
噪声	四厂界外 1m	昼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 8 污染源排放清单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1 号），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是建设项目的环境准入门槛，排污许可制是企事业单位生产运营期排污的法律依据，必须做好充分衔接，实现从污染预防到污染治理和排放控制的全过程监管。新建项目必须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申领排污许可证，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中与污染物

排放相关的主要内容应当纳入排污许可证，其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应作为环境影响后评价的重要依据。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为了有效衔接排污许可证制度，将本项目主要排放的污染物种类、排放浓度、总量指标、执行的环境标准、拟采取的环保措施汇总整理，为排污许可管理提供依据。

本项目污染源排放清单详见表 59。

**表 59 项目污染源排放清单一览表**

序号	类型		内容			
1	工程组成		本项目锅炉位于辽宁省铁岭市铁岭县铁南工业园区台湾工业园区迪爱生（沈阳）油墨有限公司现有锅炉房内。项目办公室原供暖采用1台2t/h燃气锅炉，由于锅炉运行不稳定，本次拟新增1台2t/h备用燃气锅炉。锅炉位于原有锅炉房内，利用闲置区域布置本次新增燃气锅炉。锅炉房尺寸为9m*4m*5m，总面积72m <sup>2</sup> 。			
2	原辅材料组分要求		水、天然气			
3	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及主要运行参数					
3.1	废气	环保措施	燃气锅炉配低氮燃烧器，废气排放口设8m高排气筒。			
3.2	废水	环保措施	锅炉污水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3.3	固体废物	防治措施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区一般固废储存库内暂存，定期出售综合利用。			
3.4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防治措施	一般固废储存间为简单防渗区，设置地面硬化。			
3.5	环境风险	环保措施	燃气锅炉设置燃气自动报警器。			
3.6	噪声	防治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减振基础，建筑隔声。			
4	污染物排放种类、浓度及执行标准					
4.1	废气	燃气锅炉排放废气	SO <sub>2</sub>	19.3mg/Nm <sup>3</sup> 0.0284t/a	50mg/Nm <sup>3</sup>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NO <sub>x</sub>	87.8mg/Nm <sup>3</sup> 0.130t/a	150mg/Nm <sup>3</sup>	
			颗粒物	10.3mg/Nm <sup>3</sup> 0.0152t/a	20mg/Nm <sup>3</sup>	
4.2	废水	锅炉污水	水量	56.7t/a	/	DB21/1627-2008《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2；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pH	7.0（无量纲）	6~9	
			COD <sub>Cr</sub>	0.00452t/a 79.7mg/L	300mg/L	
			溶解性总固体	1000mg/L 0.0567t/a	/	

4.3	噪声	污染物种类执行标准；标准值	等效连续A声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4.4	固体废物	污染物种类及处置方式	一般固废：一般工业固废场内临时储存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库，定期出售综合利用；
5	企业环境信息公开		
5.1	公开内容	①基础信息，包括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生产地址、联系方式以及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产品及规模； ②排污信息，包括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情况以及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 ③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⑤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5.2	公开方式	①公告或者公开发行的信息专刊； ②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 ③信息公开服务、监督热线电话； ④本单位的资料索取点、信息公开栏、信息亭、电子屏幕、电子触摸屏等场所或者设施； ⑤其他便于公众及时、准确获得信息的方式。	

## 9 环保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 60 万元，环保投资 2.2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3.7%。具体环保工程投资见表 60。

表 60 环保投资情况

序号	阶段	治理项目	工程设备	规格及数量	金额
1	营运期	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	排期管道联通至现有 8m 高排气筒	1 套	0.4
2		设备噪声	设备减振基础	/	0.1
3		一般工业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储存间	1 间	0.5
4		厂区防渗	重点防渗区和一般防渗区	1 套	0.2
5		环境风险	燃气自动报警器	1 套	1.0
合计					2.2

## 10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要求

### 10.1 排污许可证制度

根据《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7〕

84号)，按照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实行统一分类管理。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可能造成轻度环境影响、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原则上实行排污许可简化管理。按照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环境影响评价要素导则等技术文件，严格核定排放口数量、位置以及每个排放口的污染物种类、允许排放浓度和允许排放量、排放方式、排放去向、自行监测计划等与污染物排放相关的主要内容。

### **10.2 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程序**

排污单位在规定的申请时限，登录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http://permit.mep.gov.cn>）进行网上注册，并填写排污许可申请材料。

申请前信息公开结束后，排污单位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填写《排污许可证申领信息公开情况说明表》，并按照平台“业务办理流程”，将相关申请材料一并提交。同时向核发环保部门提交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印制的书面申请材料。

核发环保部门收到排污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后，对材料的完整性、规范性进行审查，并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做出受理或者不予受理排污许可证申请的决定。同意受理的进入审核流程，核发环保部门对排污单位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对满足条件的排污单位核发排污许可证，对不满足条件的排污单位不予核发排污许可证。

### **10.3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修改开展排放口规范化整治工作的通知的决定》（2006年6月5日，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33号），该项目排气筒必须进行规范化设置，应在排气筒所在场所挂牌标识，做到排污口（源）的环保标志明显，便于企业管理和公众监督。规范化整治具体如下：

（1）必须符合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1995）规定的排放口标志牌，排放口标志牌由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统一定点监制，有专用的防伪标志。

（2）标志牌设置在采样、监测点附近且醒目处，并能长久保留。可根据情况分别选择设

置立式或平面固定式标志牌，在地面设置标志牌上缘距离地面 2 米。

(3) 标志牌辅助标志上需要填写的栏目，应由环境保护部门统一组织填写，要求字迹工整，字的颜色与标志牌颜色总体协调。

(4) 企业应按照环境监测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的要求，设计、建设、维护永久性采样口和采样测试平台。

废气排放口、噪声排放源及固体废物贮存标志见表 61。

表 61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

序号	提示图形符号	警告图形符号	名称	功能
1			废水排放口	表示废水向水体排放
2			废气排放口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3			一般固体废物	表示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4			噪声源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5	/		危险废物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场
---	---	--	------	-----------

#### 10.4 本项目排污许可管理要求

本项目排污许可申报应HJ942-2020《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53-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820-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和HJ1200-2021《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试行）》进行。本项目排污许可申报主要内容如下：

表59 排污许可申报主要内容一览表

排放口	评价因子	环保措施	监测要求
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	低氮燃烧器、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设 8m 高排气筒	1 次/年
	氮氧化物		1 次/月
总排污水	pH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流量	/	1 次/年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库	/

#### 11竣工验收

根据《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中规定，改为建设单位自主验收，进一步强化了建设单位的环境保护“三同时”主体责任，本项目“三同时”竣工验收内容见表62。

表 62 “三同时”竣工验收内容见表

项目	污染源	污染物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标准
废气	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b>烟气黑度</b>	低氮燃烧器+8m高排气筒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废水	锅炉污水	pH、化学需氧量、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	/	DB21/1627-2008《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2；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噪声	设备噪声	噪声	建筑隔声、部分设备设有减震基础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固体废物	废离子交换树脂		在厂区一般固废储存库内暂存,定期出售综合利用。	参照执行 GB18599-202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环境风险	/		燃气报警器	/
地下水	/		厂区分区防渗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烟气黑度	低氮燃烧器+8m 高排气筒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地表水环境	锅炉污水	pH、化学需氧量、溶解性总固体	/	DB21/1627-2008《辽宁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2；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声环境	设备噪声	Leq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备减振基础，建筑隔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废离子交换树脂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区一般固废储存库内暂存，定期由废树脂再生企业回收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一般固废储存间为简单防渗区，设置地面硬化。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燃气报警器。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和制度。本项目设立一个技术安全环保部门，负责全厂的环境保护工作的组织和领导，直接受总经理领导，并负责对环保设施的操作维护保养和污染物排放情况的监督检查。			

##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环保政策的要求，用地符合规划要求。本项目为备用锅炉，在运行过程中，不新增污染物排放量。如能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可有效控制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污染。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t/a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许可排放量 t/a 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t/a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③	本项目排放量 t/a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t/a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排放量 t/a (固体废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t/a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363	0.363	0	0	0	0.363	0
	颗粒物	1.4052	1.4052	0	0.0152	0.0152	1.4052	0
	SO <sub>2</sub>	0.0284	0.0284	0	0.0284	0.0284	0.0284	0
	NO <sub>x</sub>	0.130	0.130	0	0.130	0.130	0.130	0
废水	水量	1435.2	1435.2	0	56.7	56.7	1435.2	0
	COD	0.169	0.169	0	0.00452	0.00452	0.169	0
	BOD <sub>5</sub>	0.0452	0.0452	0	0	0	0.0452	0
	悬浮物	0.187	0.187	0	0	0	0.187	0
	氨氮	0.00905	0.00905	0	0	0	0.00905	0
	溶解性总固体	0.0567	0.0567	0	0.0567	0.0567	0.0567	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6.8	16.8	0	0	0	16.8	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离子交换树脂	0.05	0.05	0	0.05	0.05	0.05	0
危险废物	废原料桶	4.0	4.0	0	0	0	4.0	0
	废渣	19.4	19.4	0	0	0	19.4	0
	废抹布	0.2	0.2	0	0	0	0.2	0
	废活性炭	29.86	29.86	0	0	0	29.86	0
	废机油	0.05	0.05	0	0	0	0.05	0
	废机油桶	0.01	0.01	0	0	0	0.01	0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 委托书

沈阳市灏澄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令第253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铁岭县生态环境局要求我单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为此，我单位委托贵公司承担《2吨燃气锅炉（备用）安装项目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工作。

委托单位（章）：迪爱生（沈阳）油墨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日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1200MA105BR750

仅限资质审核、

(副本)  
资质备案、  
(副本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业务洽谈使用

名称 迪爱生(沈阳)油墨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仟零肆拾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马祖骅

营业期限 自2019年12月20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油墨、涂料、胶黏剂、溶剂及包装印刷用品研发、生产、销售; 电器配件、机械设备销售;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辽宁省铁岭市新城區钻石路东北城G25栋116号

仅限资质审核、

资质备案、

业务洽谈使用

登记机关



2020年 04月 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关于《2吨燃气锅炉（备用）安装项目》项目备案证明

铁县工信备（2024）14号

项目代码：2409-211221-04-02-526677

迪爱生（沈阳）油墨有限公司：

你单位《2吨燃气锅炉（备用）安装项目》项目备案申请材料已收悉。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及相关管理规定，出具备案证明文件。具体项目信息如下：

- 一、项目单位：迪爱生（沈阳）油墨有限公司
- 二、项目名称：《2吨燃气锅炉（备用）安装项目》
- 三、建设地点：辽宁省铁岭市铁岭县辽宁省铁岭市铁岭县腰堡镇台湾工业园一街6号
- 四、建设规模及内容：在原有锅炉房内增加一台2吨燃气（备用）锅炉
- 五、项目总投资：60.00万元

经审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请抓紧履行项目开工前的各项建设程序后开工建设。若上述备案事项发生重大变化，请及时办理备案变更手续，并告知备案机关。

铁岭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09月26日



## “三线一单” 查询结果

### “三线一单” 符合性分析

按照相关管理要求, 本系统查询结果仅供参考

[地图查询](#)

点位查询

区域查询

[立即分析](#) [重置信息](#)

#### 分析结果

成果数据

#	单元编码	管控单元名称	所属城市	所属区县	管控单元类型	要素属性	准入清单	定位
1	ZH21122120001	铁南经济开发区	铁岭市	铁岭县	重点管控区	环境管控单元	<a href="#">Q</a>	<a href="#">📍</a>



# 铁岭市环境保护局

---

---

铁市环函〔2017〕101号

## 关于《铁南工业区发展总体规划（2015-2030）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

铁岭县工业园区管委会：

你单位报送的《铁南工业区发展总体规划（2015-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已收悉，我局组织有关专家对《报告书》进行了认真评审。根据审查小组形成的意见，现提出审查意见如下：

一、《铁南工业区发展总体规划（2015-2030）》本着高起点、高水平、高标准的原则，充分利用区域优势、外引内联，致力于发展汽车零部件、通信材料、高端制造业、新型建材、农产品加工、新材料（环保材料等）综合型园区。本次评价范围同省政府审核范围，规划范围不涉及饮用水水源、自然保护区、基本农田等敏感目标，选址合理。该规划的实施，对园区的长远发展、招商引资、项目落地都起到重要作用，同时对环境的保护提出了具

---

---

体要求，因此既有利于地方经济的有利发展，又可按照国家要求保护区域环境，是地方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的重要纽带。

二、在规划实施过程中，铁岭县工业园区管委会需要严格按照入园条件进行招商引资，保证招商企业与规划的相符性，保证产业布局的合理性；同时，对污水处理厂、热源厂等对环境影响较大的重点公用工程项目，需起到环境保护督促作用；涉及拆迁，应成立拆迁小组，依法、依规、依据的实施工程项目。

### 三、对报告书总体审议意见

#### (一) 报告书总体评价

报告书编制依据较充分，内容全面，评价目的和指导思想明确，评价因子、标准适当，评价方法合理，污染防治措施总体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 (二) 报告书修改、补充意见

1. 结合新实施的《铁岭市城市总体规划(2014-2030)》，进一步分析园区规划与上位规划的协调性，附相关支持性文件。
2. 完善评价依据，分片区细化环境保护目标表。
3. 完善园区现状生态环境内容，分析规划区土地利用合理性。
4. 进一步核实园区现有企业大气污染物及水污染物排放情况，提出区域削减要求和优化的环境治理措施；完善清洁生产及入园项目准入条件；对规划的不确定内容，提出优化和调整建议。

### 四、对规划优化调整和实施的意见

需尽快完善开发区总体规划，优化功能定位，产业布局、用

地布局，完善基础设施规划。

五、对规划包含的近期建设项目环评的指导意见

规划包含的建设项目开展环评时，应以本规划环评的结论及本审查意见作为其环评依据之一。



# 铁岭市人民政府

铁政〔2017〕56号

签发人：潘东波

## 铁岭市人民政府关于铁南工业区发展 总体规划（2015—2030）的批复

铁岭县人民政府：

你县《关于〈铁南工业区发展总体规划（2015—2030）〉的请示》（铁县政〔2017〕73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铁南工业区发展总体规划（2015—2030）》（以下简称《规划》）。

二、《规划》要符合铁岭县县域城镇体系规划，其实施不得与《铁岭市城市总体规划（2014—2030）》相悖。

三、《规划》实施过程中要合理控制用地规模，严格控制建设用地增量；逐步清理闲置土地，以置换、加密、加层等方式挖掘

低效土地潜力；优化用地布局，加强土地利用和道路交通的相互协调，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套。

四、《规划》实施要注重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逐步淘汰资源能源消耗过高的产业；严格保护饮用水水源、河流水系等重要生态开敞空间，持续改善铁南工业区环境面貌。

五、要按照《规划》提出的综合交通系统规划积极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完善对外交通运输体系，加强区域交通、城镇交通以及各类交通方式的统筹组织和相互衔接；贯彻落实公交优先理念，不断优化铁南工业区路网结构，建设多种交通方式协调发展的绿色交通体系。

六、要根据《规划》要求不断提升园区综合服务水平，按照均等化、便捷化、品质化的要求，建立层级合理、功能完善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七、要严格按照《规划》规定完善园区基础设施。要按照率先实现现代化的要求，适度提高规划标准，合理预控发展容量，构建前瞻性的基础设施体系；发挥基础设施对空间布局的引导作用，通过优化基础设施网络，合理引导人口、产业集聚，实现铁南工业区基础设施可持续发展；建立健全铁南工业区综合防灾体系，不断提高其防灾能力。

八、《规划》是铁南工业区城乡建设和管理的依据，《规划》确定的强制性内容不得擅自修改。你县要在《规划》指导下，抓

紧制定完善各项专业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依法对各类建设活动进行统一管理，切实保障《规划》的顺利实施。

此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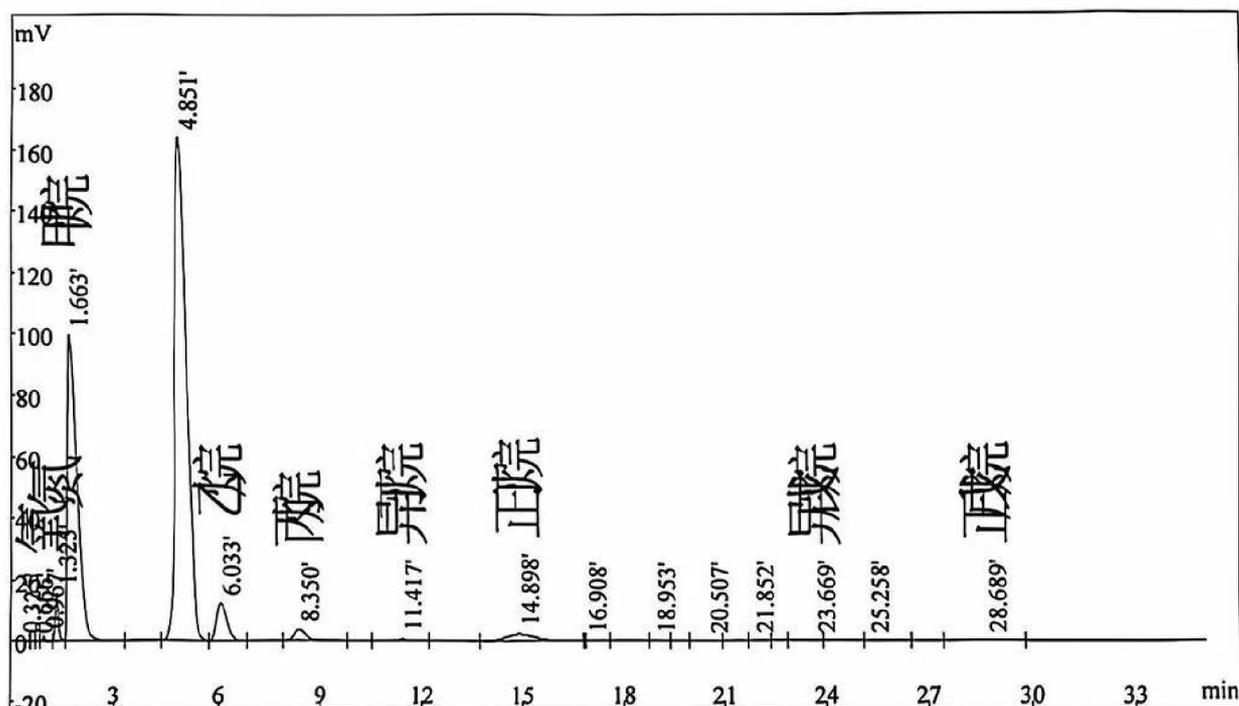


# 铁岭奥德燃气有限公司分析报告

打印时间：2024年10月16日，13时43分46秒

进样时间：2024年10月16日，11时57分53秒

打开的谱图文件：C:\HW-2000Thermo\program\001(20241016 11:57:53).hw



序号	保留时间	名称	浓度	峰面积
1	0.967	氧	0	5804
2	1.325	氮	1.973	77299
3	1.663	甲烷	89.55	1771110
4	6.033	乙烷	4.874	247550
5	6.862	二氧化碳	0	0
6	8.350	丙烷	1.366	88656
7	11.417	异丁烷	0.2185	16247
8	14.898	正丁烷	1.956	152097
9	23.669	异戊烷	0.01445	1245
10	28.689	正戊烷	0.05238	4695

总计 100 2364703

在 273.15K、101325Pa 下：

平均分子量=18.298

高热值=43.323(MJ/Nm<sup>3</sup>)=10347(KCal/Nm<sup>3</sup>)，低热值=39.091(MJ/Nm<sup>3</sup>)=9337(KCal/Nm<sup>3</sup>)

高热值华白数=54.506(MJ/Nm<sup>3</sup>)=13019(KCal/Nm<sup>3</sup>)，低热值华白数

=49.182(MJ/Nm<sup>3</sup>)=11747(KCal/Nm<sup>3</sup>)

燃烧势=40.200

密度=0.8163(kg/m<sup>3</sup>), 相对密度=0.6317, 气化率=1224.99Nm<sup>3</sup>/Ton  
临界温度=202.60(K), 临界压力=4.510(MPa)

在 288.15K、101325Pa 下:

平均分子量=18.298

高热值=41.247(MJ/Nm<sup>3</sup>)=9852(KCal/Nm<sup>3</sup>), 低热值=37.273(MJ/Nm<sup>3</sup>)=8902(KCal/Nm<sup>3</sup>)

高热值华白数=51.755(MJ/Nm<sup>3</sup>)=12362(KCal/Nm<sup>3</sup>), 低热值华白数  
=46.769(MJ/Nm<sup>3</sup>)=11170(KCal/Nm<sup>3</sup>)

燃烧势=40.092

密度=0.7787(kg/m<sup>3</sup>), 相对密度=0.6351, 气化率=1284.21Nm<sup>3</sup>/Ton  
临界温度=202.60(K), 临界压力=4.510(MPa)

在 293.15K、101325Pa 下:

平均分子量=18.298

高热值=40.284(MJ/Nm<sup>3</sup>)=9622(KCal/Nm<sup>3</sup>), 低热值=36.415(MJ/Nm<sup>3</sup>)=8698(KCal/Nm<sup>3</sup>)

高热值华白数=50.683(MJ/Nm<sup>3</sup>)=12106(KCal/Nm<sup>3</sup>), 低热值华白数  
=45.816(MJ/Nm<sup>3</sup>)=10943(KCal/Nm<sup>3</sup>)

燃烧势=40.201

密度=0.7607(kg/m<sup>3</sup>), 相对密度=0.6317, 气化率=1314.65Nm<sup>3</sup>/Ton  
临界温度=202.60(K), 临界压力=4.510(MPa)

## 承诺书

铁岭市生态环境局铁岭县分局：

迪爱生（沈阳）油墨有限公司原燃气锅炉因冬季供暖时存在故障情况，严重影响公司正常供暖，为避免造成严重损失，我公司新增一台备用燃气锅炉。

我公司承诺在锅炉正常运行期间，保证不会同时启用两台锅炉。

迪爱生（沈阳）油墨有限公司

2024.1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 取水许可证

编号 D211221G2021-0031

单位名称 迪爱生（沈阳）油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1200MA105BR750

取水地点 辽宁省铁岭市铁岭县腰堡镇台湾工业园园一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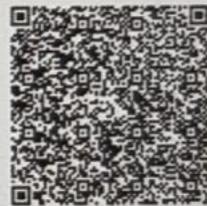
水源类型 地下水

取水类型 自备水源

取水用途 生活用水;工业用水

取水量 0.9万立方米/年

有效期限 自 2024年9月9日 至 2029年9月8日



在线扫描获取详细信息



附件三、检测报告



正本

报告编号: HJ20-008

#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青岛能源泰能热电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南部供热区瑞海供热站

地 址: 青岛市市北区瑞海北路 7 号瑞海供热站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样品类型: 有组织废气、噪声



青岛欧标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20 年 04 月 01 日

# 检测报告

HJ20-008

第 1 页 共 7 页

## 一、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青岛能源泰能热电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南部供热区瑞海供热站		
采样（现场监测）地点	青岛市市北区瑞海北路 7 号瑞海供热站		
联系人	高峰	联系电话	15305321077

## 二、样品信息

样品类型	采样点	采样人	样品状态
有组织废气	详见（1）	李宁、万千	完好，无破损
噪声	详见（2）	李宁、万千	——
采样时间	2020 年 03 月 26 日~2020 年 3 月 27 日		

## 三、检测结果

### （1）有组织废气

现场检测日期:2020 年 03 月 26 日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频次	检测时间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含氧量%	折算后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3 号 排气筒	颗粒物	Q20032601-KLW-001-01	第一次	9:01	3.8	7.1	4.8	7.66×10 <sup>-3</sup>
		Q20032601-KLW-001-02						
		Q20032601-KLW-001-03						
		Q20032601-KLW-002-01	第二次	10:48	3.5	7.3	4.5	6.97×10 <sup>-3</sup>
		Q20032601-KLW-002-02						
		Q20032601-KLW-002-03						
		Q20032601-KLW-003-01	第三次	14:04	3.7	7.0	4.6	7.70×10 <sup>-3</sup>
		Q20032601-KLW-003-02						
		Q20032601-KLW-003-03						
	二氧化硫	——	第一次	8:59	<2	7.1	——	——
		——	第二次	10:46	<2	7.3	——	——
		——	第三次	14:02	<2	7.0	——	——
氮氧化物	——	第一次	8:59	18	7.1	23	3.78×10 <sup>-2</sup>	
	——	第二次	10:46	15	7.3	19	2.97×10 <sup>-2</sup>	
	——	第三次	14:02	17	7.0	21	3.63×10 <sup>-2</sup>	
烟气黑度	——	第一次	9:01	<1 (级)	——	——	——	
	——	第二次	10:48	<1 (级)	——	——	——	
	——	第三次	14:04	<1 (级)	——	——	——	
1 号 排气筒	颗粒物	Q20032601-KLW-004-01	第一次	9:55	2.9	6.3	3.4	4.24×10 <sup>-3</sup>
		Q20032601-KLW-004-02						
		Q20032601-KLW-004-03						
		Q20032601-KLW-005-01	第二次	13:10	2.4	6.6	2.9	6.13×10 <sup>-3</sup>

# 检测报告

HJ20-008

第 2 页 共 7 页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频次	检测时间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含氧量%	折算后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Q20032601-KLW-005-02							
		Q20032601-KLW-005-03							
		Q20032601-KLW-006-01	第三次	15:12	2.5	6.4	3.0	6.43×10 <sup>-3</sup>	
		Q20032601-KLW-006-02							
	二氧化硫	—	—	第一次	9:52	<2	6.3	—	—
		—	—	第二次	13:07	<2	6.6	—	—
		—	—	第三次	15:11	<2	6.4	—	—
	氮氧化物	—	—	第一次	9:52	16	6.3	19	2.39×10 <sup>-2</sup>
		—	—	第二次	13:07	20	6.6	24	3.09×10 <sup>-2</sup>
		—	—	第三次	15:11	17	6.4	20	2.69×10 <sup>-2</sup>
	烟气黑度	—	—	第一次	9:55	<1 (级)	—	—	—
		—	—	第二次	13:10	<1 (级)	—	—	—
—		—	第三次	15:12	<1 (级)	—	—	—	

排气筒参数信息:

采样点	检测时间	标杆风量 (m <sup>3</sup> /h)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内径 (m)	截面积 (m <sup>2</sup> )	烟气温度 (°C)	烟气流速 (m/s)
3号 排气筒颗粒物	9:01	1995	18	0.45	0.159	52.5	4.2
		2091				52.7	4.4
		1947				52.7	4.1
	10:48	2049				52.3	4.3
		1996				53.1	4.2
		1937				53.0	4.1
14:04	2102	52.1	4.4				
	2086	53.4	4.4				
	2021	53.8	4.3				
3号 排气筒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8:59	2099				52.7	4.4
	10:46	1983				53.1	4.2
	14:02	2138				53.1	4.5
1号 排气筒颗粒物	9:55	1437	18	0.35	0.096	55.9	5.0
		1452				56.0	5.1
		1446				56.0	5.0
	13:10	2497				56.4	5.3
		2471				56.8	5.3
		2557				57.0	5.5

# 检测 报 告

HJ20-008

第 3 页 共 7 页

1号 排气筒二氧 化硫、氮氧化 物	15:12	2530 2544 2577				56.4 56.6 56.9	5.4 5.4 5.5
	9:52	1961				52.6	4.1
	13:07	2183				55.6	4.6
	15:11	2145				57.0	4.6

现场检测日期:2020年03月27日

检测 点位	检测 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 频次	检测 时间	实测 浓度 (mg/m <sup>3</sup> )	含氧 量%	折算后 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3号 排气筒	颗粒物	Q20032701-KLW-001-01 Q20032701-KLW-001-02 Q20032701-KLW-001-03	第一次	9:10	3.2	6.8	3.9	6.86×10 <sup>-3</sup>	
		Q20032701-KLW-002-01 Q20032701-KLW-002-02 Q20032701-KLW-002-03	第二次	10:58	3.3	7.0	4.1	7.12×10 <sup>-3</sup>	
		Q20032701-KLW-003-01 Q20032701-KLW-003-02 Q20032701-KLW-003-03	第三次	13:57	3.4	7.1	4.3	7.26×10 <sup>-3</sup>	
		—	第一次	9:08	<2	6.8	—	—	
		—	第二次	10:55	<2	7.0	—	—	
		—	第三次	13:55	<2	7.1	—	—	
		氮氧化物	—	第一次	9:08	15	6.8	18	2.94×10 <sup>-2</sup>
			—	第二次	10:55	17	7.0	21	3.71×10 <sup>-2</sup>
			—	第三次	13:55	13	7.1	16	2.79×10 <sup>-2</sup>
	烟气 黑度	—	第一次	9:10	<1 (级)	—	—	—	
		—	第二次	10:58	<1 (级)	—	—	—	
		—	第三次	13:57	<1 (级)	—	—	—	
	1号 排气筒	颗粒物	Q20032701-KLW-004-01 Q20032701-KLW-004-02 Q20032701-KLW-004-03	第一次	10:03	2.6	6.2	3.1	6.40×10 <sup>-3</sup>
			Q20032701-KLW-005-01 Q20032701-KLW-005-02 Q20032701-KLW-005-03	第二次	13:02	2.4	6.4	2.9	6.13×10 <sup>-3</sup>
			Q20032701-KLW-006-01 Q20032701-KLW-006-02 Q20032701-KLW-006-03	第三次	15:05	2.6	6.3	3.1	6.54×10 <sup>-3</sup>
—			第一次	10:01	<2	6.2	—	—	
—			第二次	13:00	<2	6.4	—	—	

# 检测报告

HJ20-008

第 4 页 共 7 页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	检测频次	检测时间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含氧量%	折算后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氮氧化物	—	第三次	15:02	<2	6.3	—	—
		—	第一次	10:01	16	6.2	19	2.39×10 <sup>-2</sup>
		—	第二次	13:00	16	6.4	19	2.47×10 <sup>-2</sup>
		—	第三次	15:02	18	6.3	21	2.85×10 <sup>-2</sup>
	烟气黑度	—	第一次	10:03	<1 (级)	—	—	—
		—	第二次	13:02	<1 (级)	—	—	—
		—	第三次	15:05	<1 (级)	—	—	—

排气筒参数信息:

采样点	检测时间	标杆风量 (m <sup>3</sup> /h)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内径 (m)	截面积 (m <sup>2</sup> )	烟气温度 (°C)	烟气流速 (m/s)
3号 排气筒颗粒物	9:10	2171	18	0.45	0.159	55.1	4.5
		2158				55.7	4.6
		2027				56.2	4.6
	10:58	2110				55.5	4.6
		2198				56.2	4.6
		2188				56.9	4.3
13:57	2108	55.7	4.5				
	2174	56.0	4.7				
	2155	56.1	4.7				
3号 排气筒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9:08	1961	18	0.35	0.096	52.6	4.1
	10:55	2183				55.6	4.6
	13:55	2145				57.0	4.6
1号 排气筒颗粒物	10:03	2409	18	0.35	0.096	54.6	5.1
		2505				55.1	5.3
		2530				55.4	5.4
	13:02	2566				54.8	5.4
		2635				55.3	5.6
		2577				55.7	5.5
15:05	2508	55.2	5.3				
	2578	55.8	5.5				
	2589	56.1	5.5				
1号 排气筒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10:01	1476	18	0.35	0.096	55.4	5.2
	13:00	1551				55.7	5.4
	15:02	1573				55.2	5.5

# 检测报告

HJ20-008

第 5 页 共 7 页

(2) 噪声

现场检测日期:2020年03月26日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时间	Leq (Ld/Ln)	检测时段	检测时间	Leq (Ld/Ln)
厂界东外1米1#	昼间	10:00	55	夜间	22:00	45
厂界南外1米2#		10:14	55		22:15	45
厂界西外1米3#		10:29	56		22:29	46
厂界北外1米4#		10:44	54		22:47	46

气象条件: 2020年03月26日, 昼间风速1.3m/s, 晴; 夜间风速0.6m/s, 晴。

现场检测日期:2020年03月27日

检测点位	检测时段	检测时间	Leq (Ld/Ln)	检测时段	检测时间	Leq (Ld/Ln)
厂界东外1米1#	昼间	10:00	55	夜间	22:00	47
厂界南外1米2#		10:15	55		22:15	47
厂界西外1米3#		10:30	54		22:30	47
厂界北外1米4#		10:46	54		22:44	46

气象条件: 2020年03月27日, 昼间风速1.7m/s, 晴; 夜间风速0.8m/s, 晴。

#### 四、仪器设备 (名称、型号、仪器编号、厂家名称)

检测类别	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厂家名称	是否经过检定/校准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3012H型	QDEN-E110	青岛崂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是
		电子天平	PWN85ZH	QDEN-E080	奥豪斯仪器(常州)有限公司	是
	二氧化硫	紫外差分烟气综合分析仪	3023	QDEN-E061	青岛崂山应用技术研究	是
	氮氧化物	紫外差分烟气综合分析仪	3023	QDEN-E061	青岛崂山应用技术研究	是
	烟气黑度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LB-803	QDEN-E069	青岛路博建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是
环境噪声	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QDEN-E051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是
工况检测	-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3012H型	QDEN-E110	青岛崂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是

# 检 测 报 告

HJ20-008

第 6 页 共 7 页

校准记录:

仪器名称	监测前校准值	监测后校准值	校准系数
多功能声级计	93.8dB(A)	93.8dB(A)	0

五、检测依据及检出限

检测类别	项目	检出限	检测标准编号（含年号）及（方法）名称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1.0mg/m <sup>3</sup>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二氧化硫	2mg/m <sup>3</sup>	DB37/T 2705-2015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紫外吸收法
	氮氧化物	2mg/m <sup>3</sup>	DB37/T 2704-2015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紫外吸收法
	烟气黑度	—	HJ/T 398-2007	固定污染源排放 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环境噪声	噪声	—	GB 22337-2008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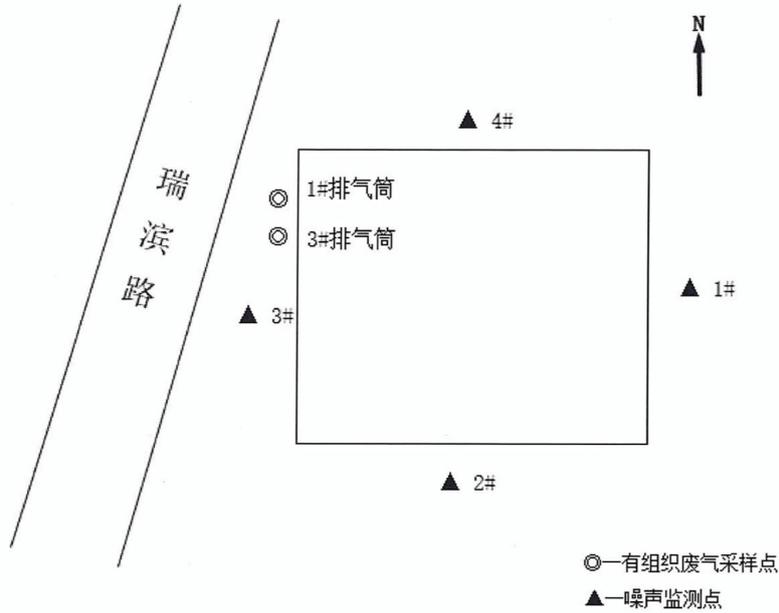
(本页以下空白)

# 检测报告

HJ20-008

第 7 页 共 7 页

## 六、检测点布局图



报告编制:

王超

报告审核:

谭永清

报告授权:

谭永清

签发日期: 2020年04月01日

## 说 明

1.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授权人签字无效。
3. 本报告涂改无效。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部分复印。经批准复印的报告, 报告复印件未加盖检验单位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5. 本报告不得用于各类广告宣传。
6. 对本报告检验结果若有异议, 应在报告收到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 逾期不予受理。
7. 本报告仅对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8.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 所有样品超过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9.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联系地址: 青岛市城阳区秋阳路 109 号 801、806、808、810 室

邮政编码: 266100

联系电话: 0532-58501131

联系人: 质量管理科

# 铁岭市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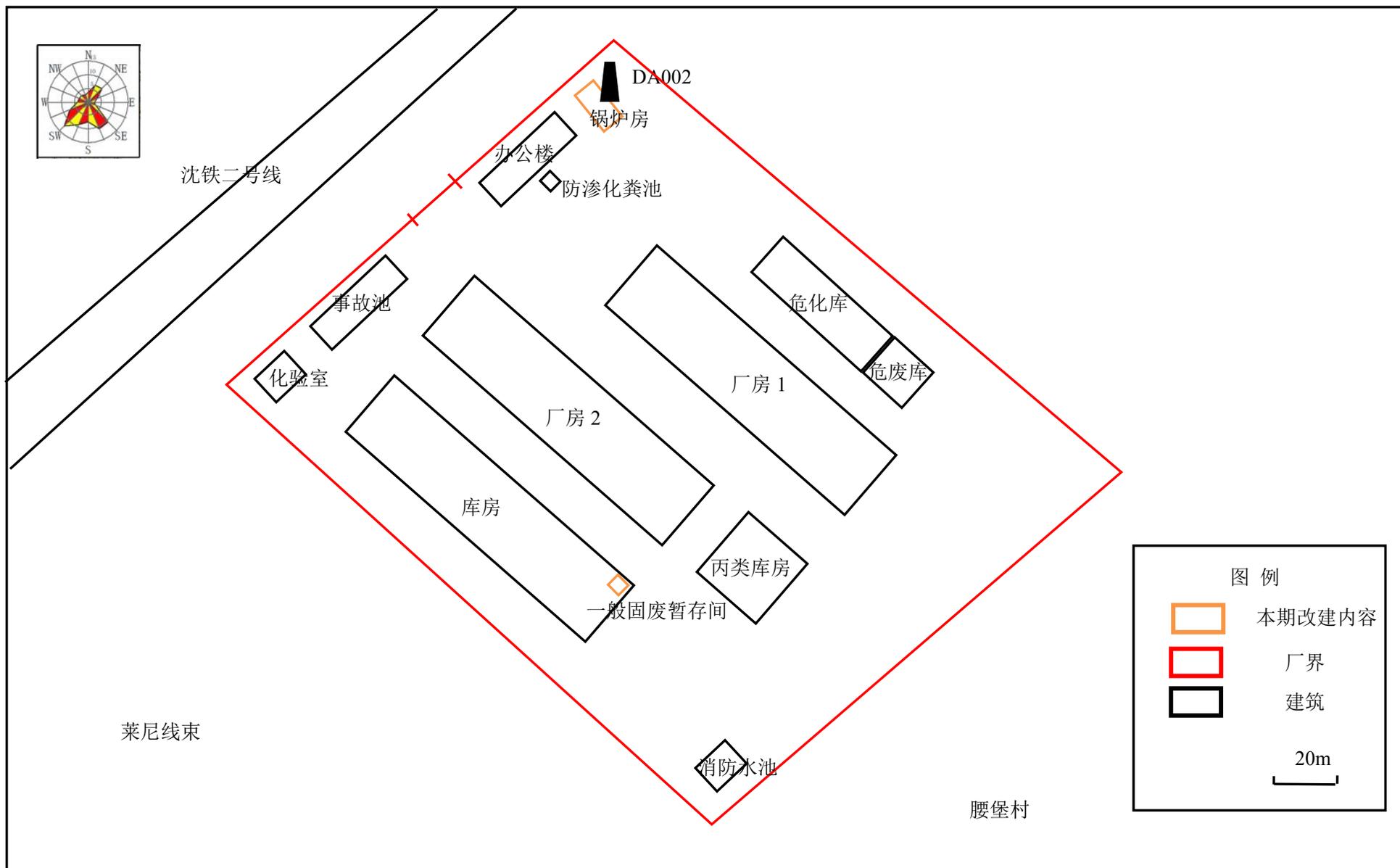
审图号：辽MS〔2018〕18号

辽宁省测绘地理信息局监制 辽宁省基础地理信息中心编制 2018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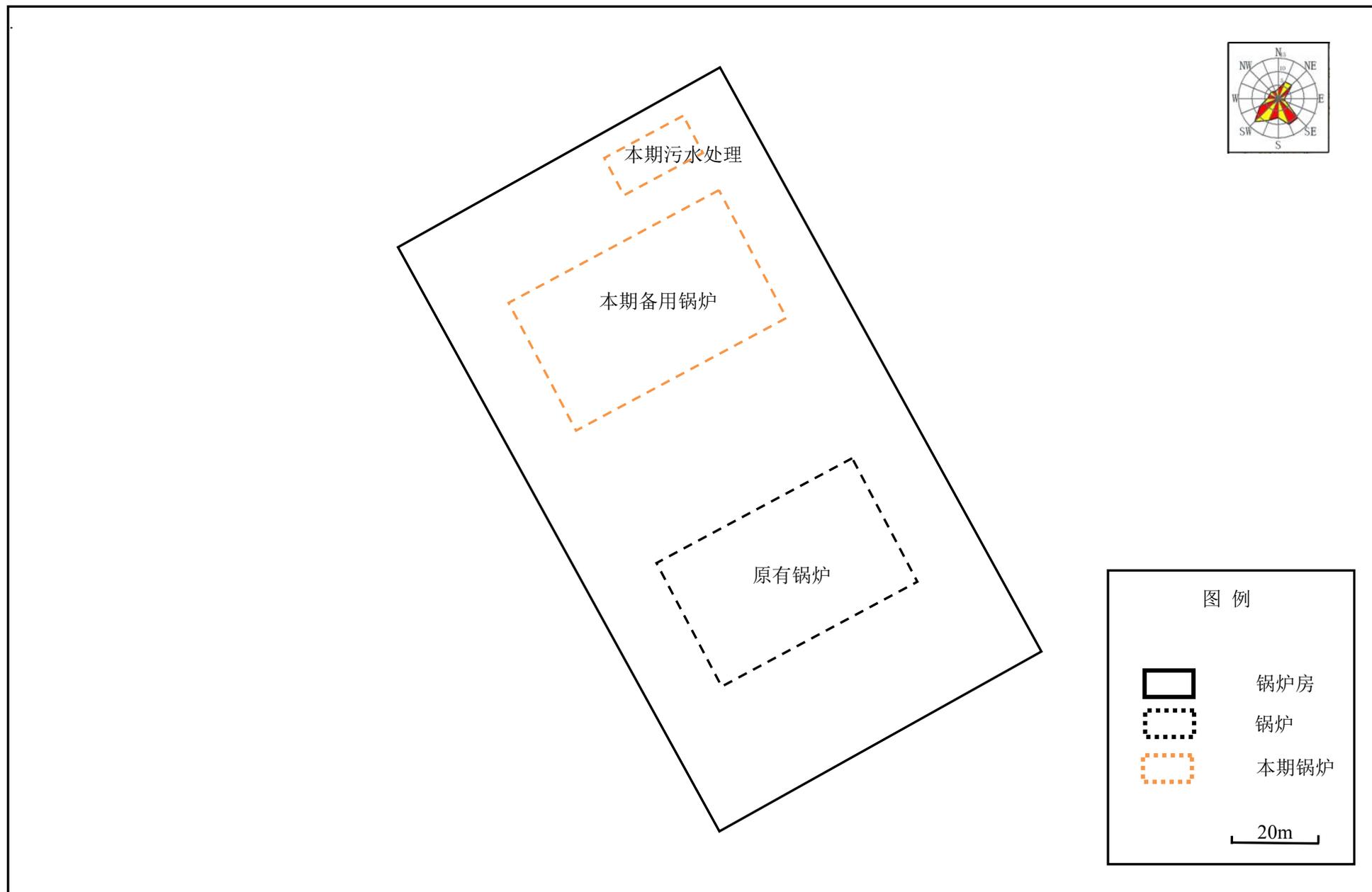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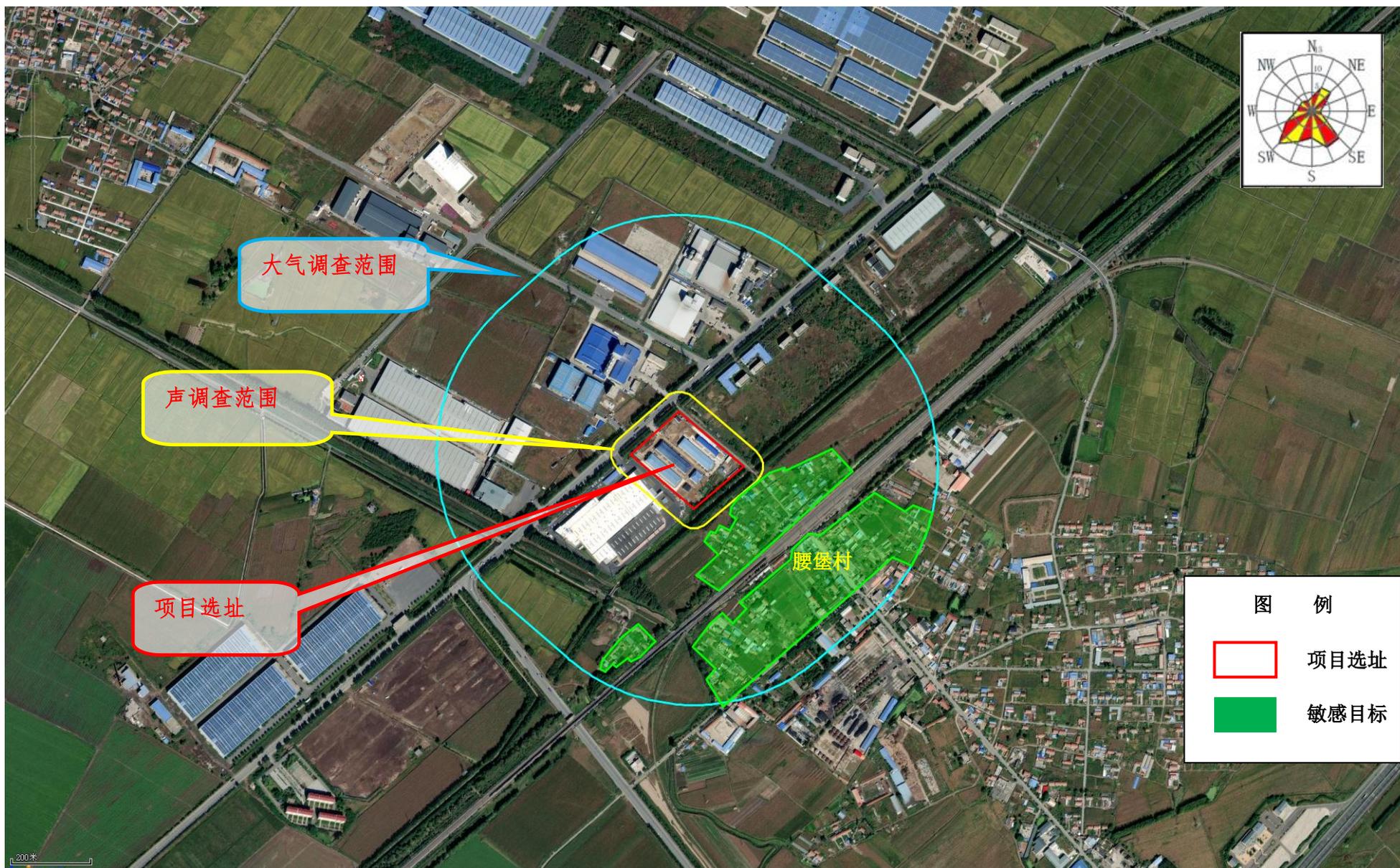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卫星遥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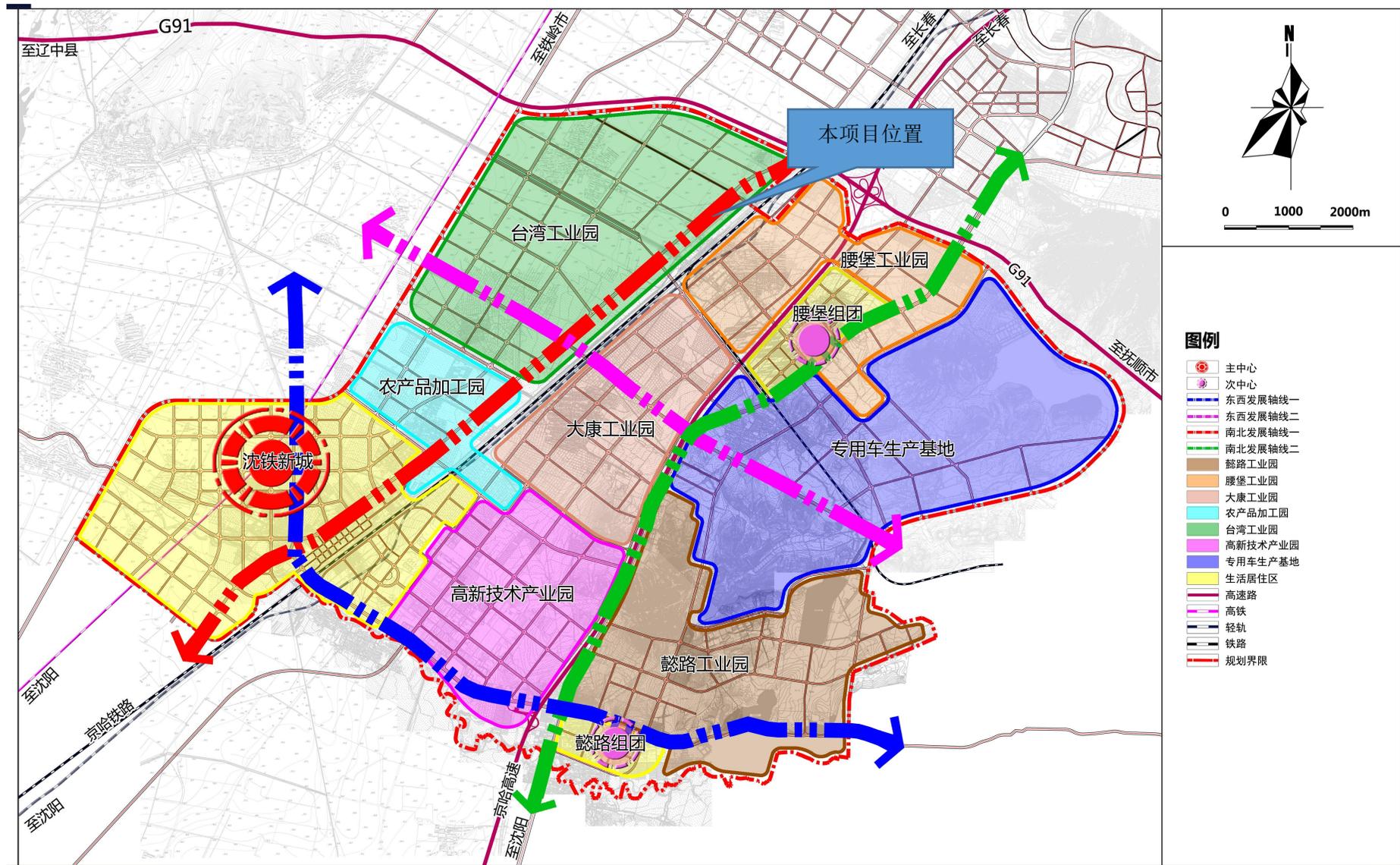
附图3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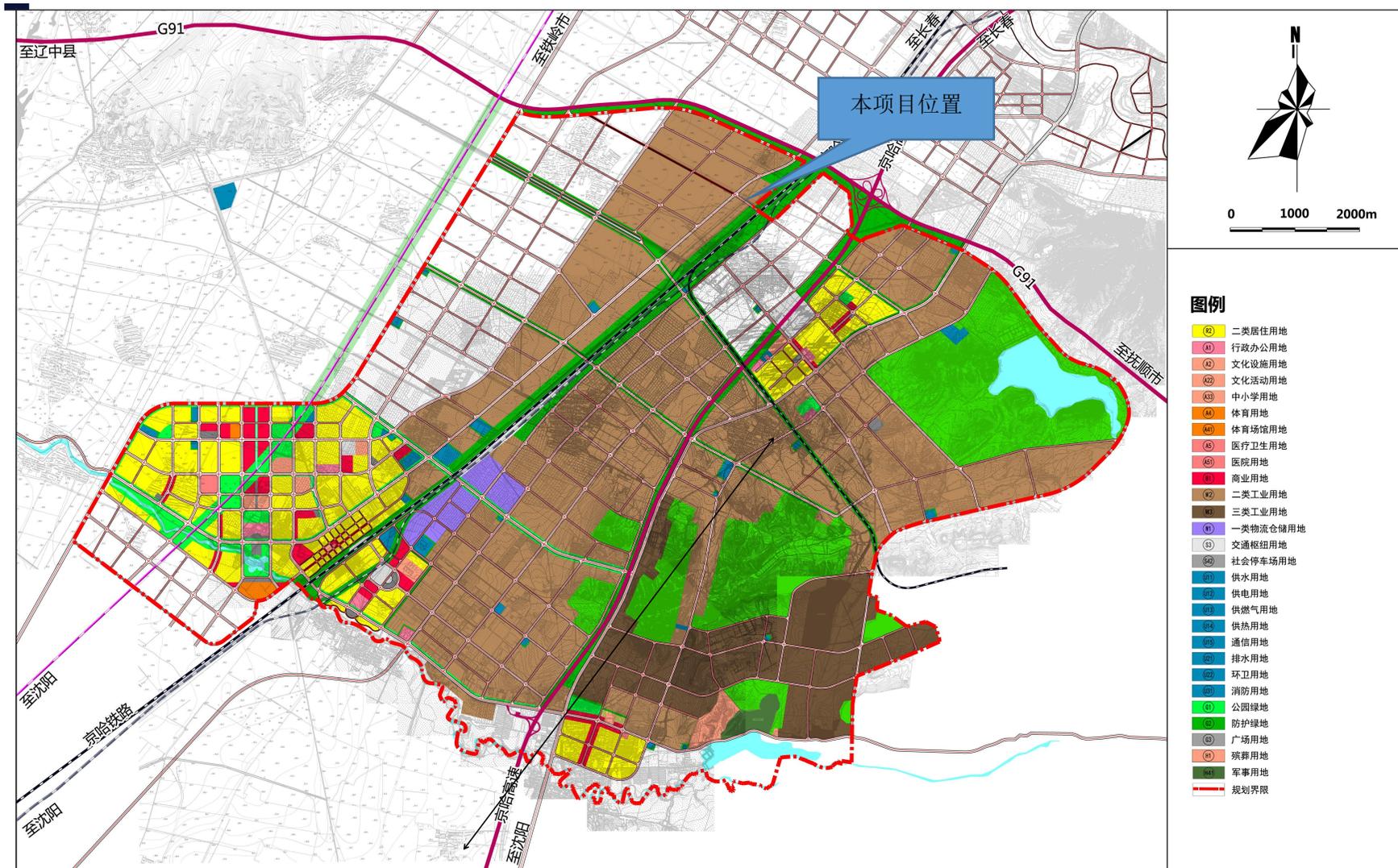
附图 3-2 锅炉房内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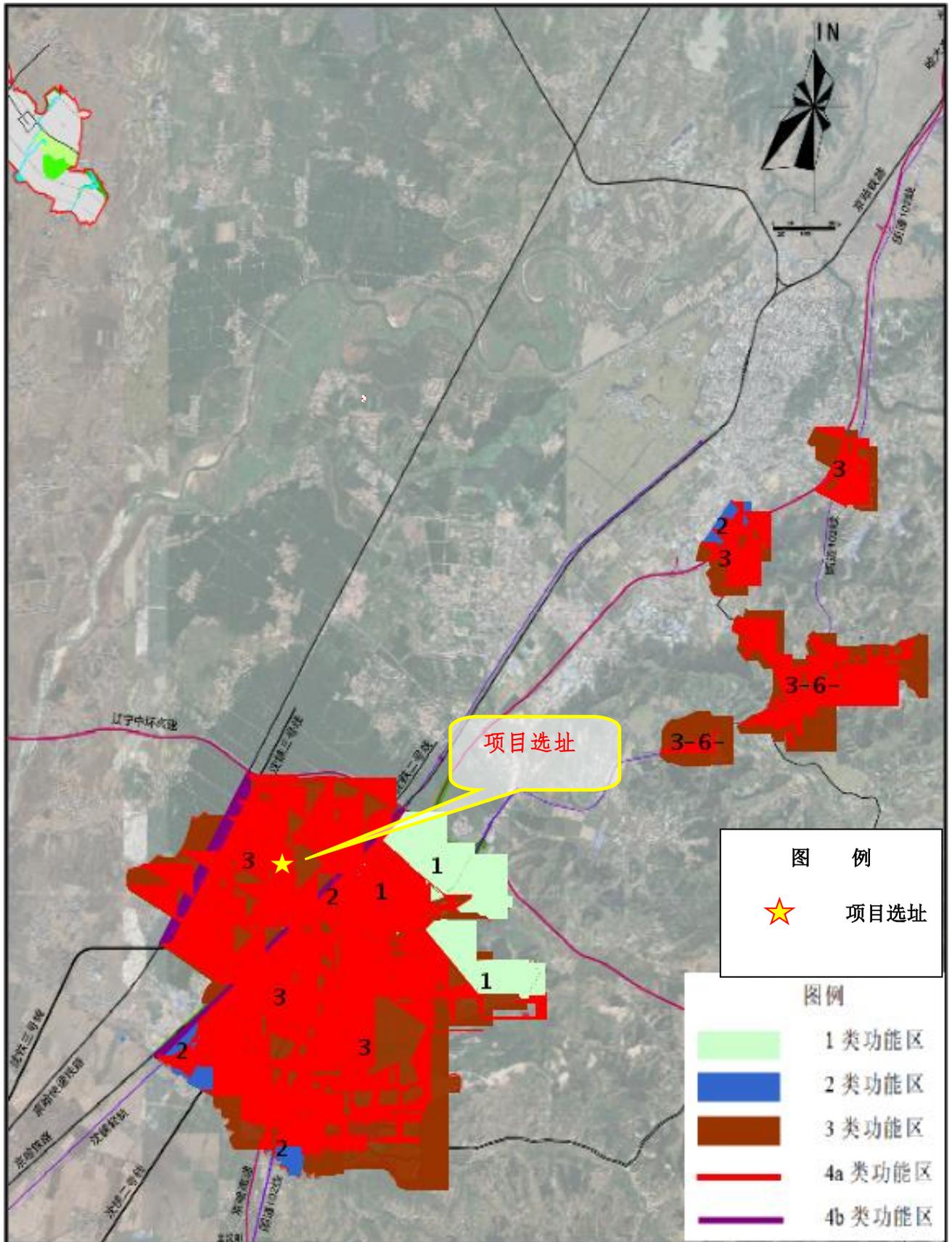
附图 4 项目评价范围及保护目标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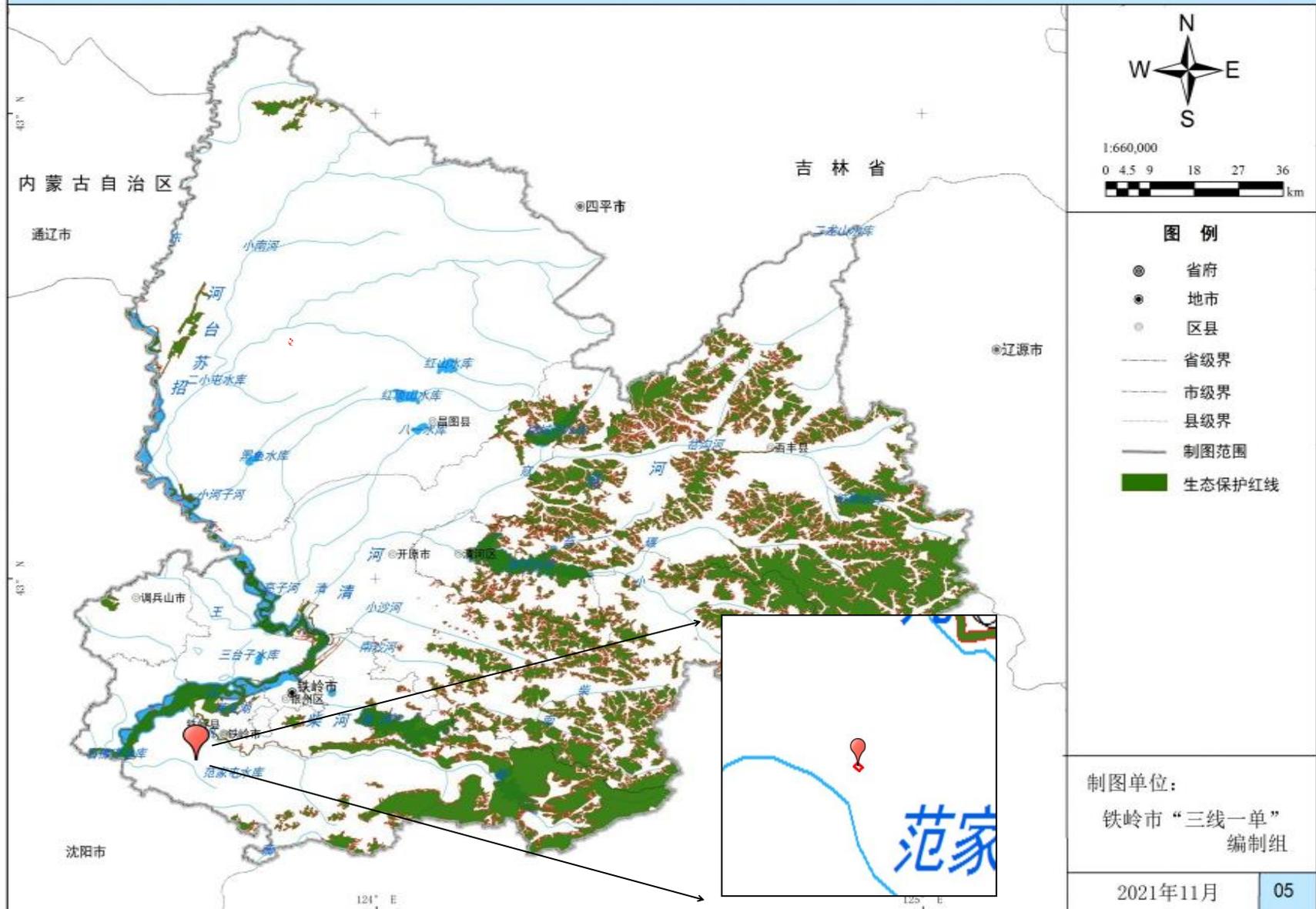
附图5 本项目在园区规划分区定位的位置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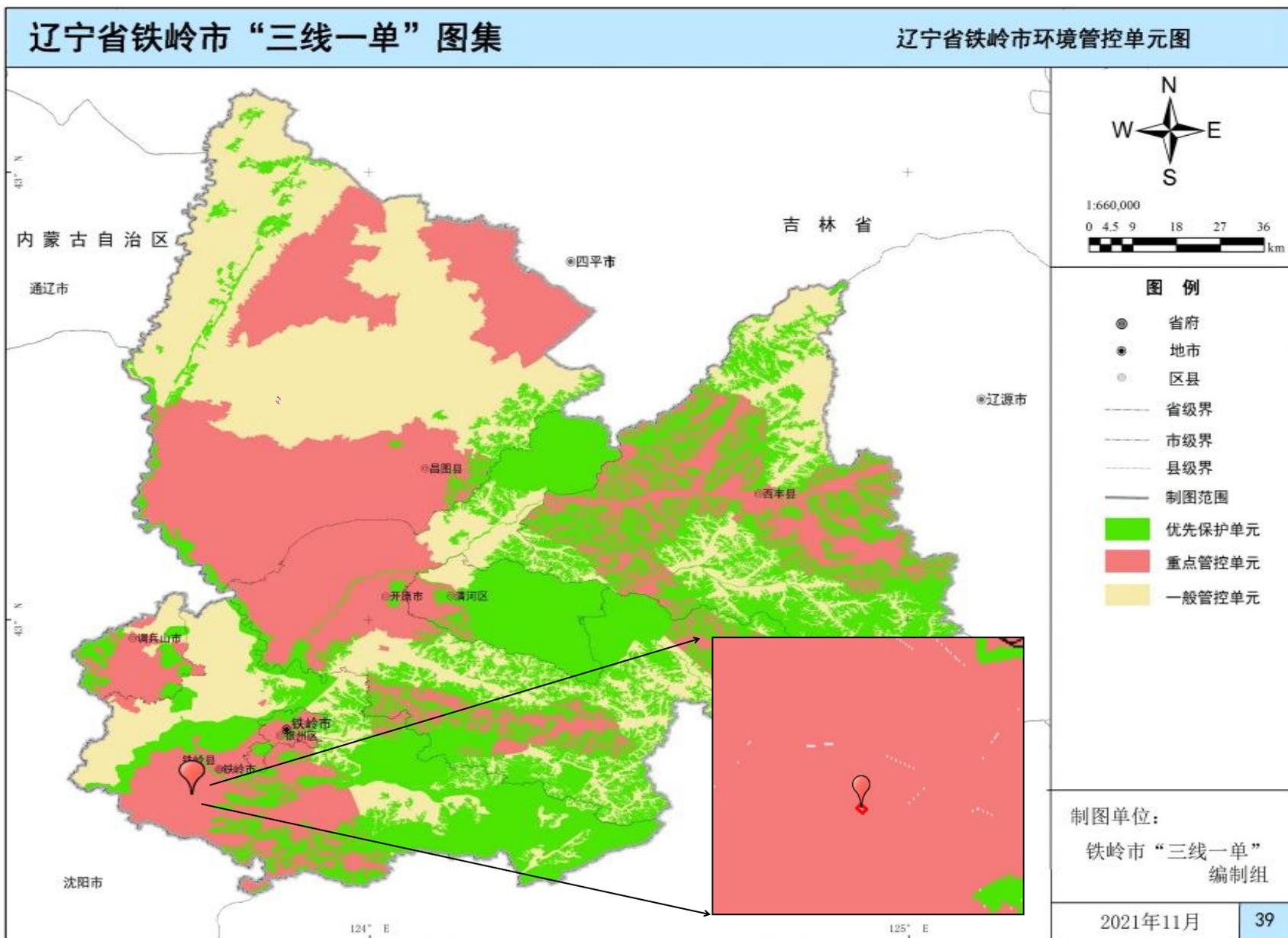
附图6 本项目在铁南园区总体规划中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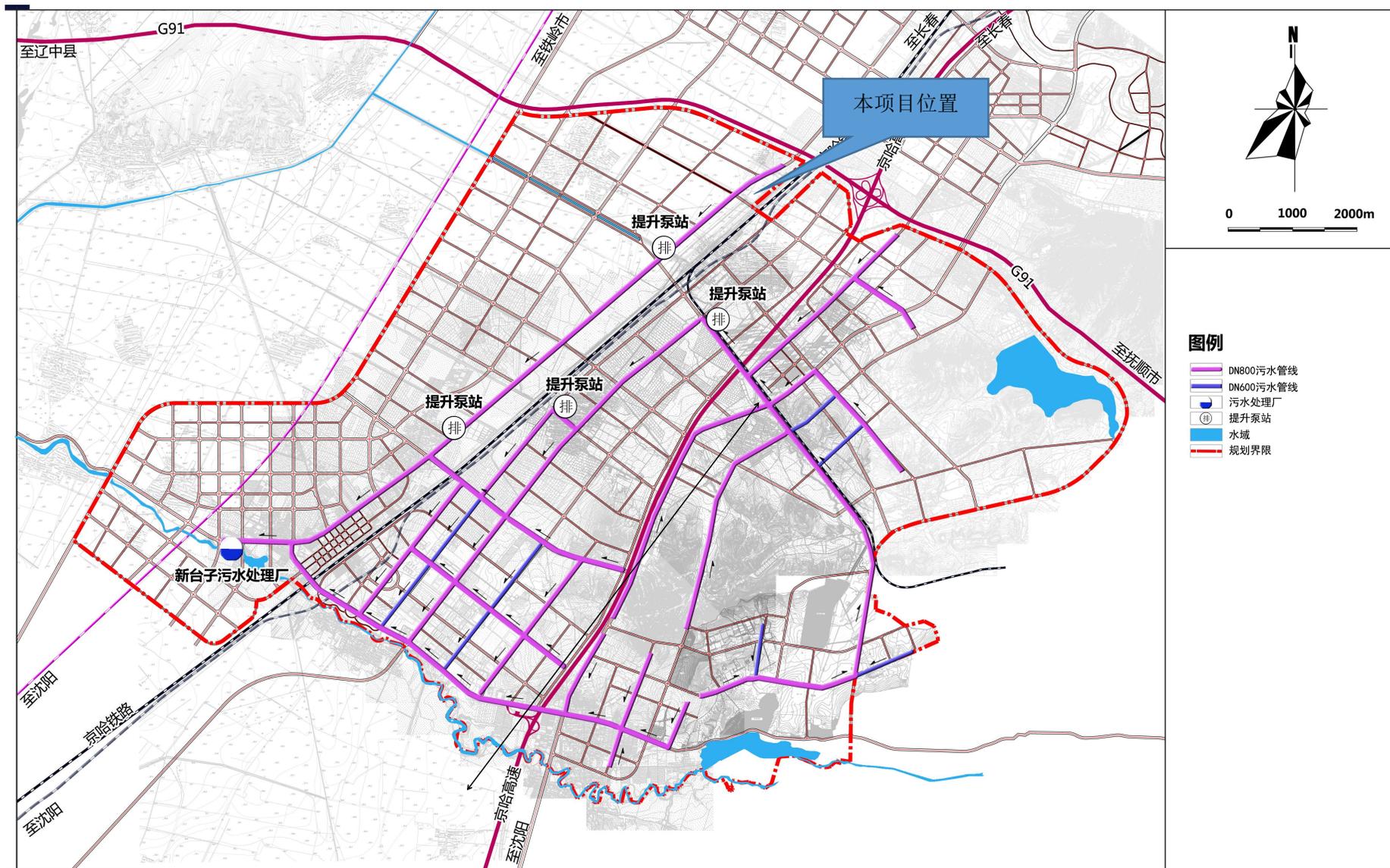
附图 7 声功能区划位置关系图



附图8 本项目与铁岭市生态红线关系示意图



附图9 本项目与铁岭市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关系示意图



附图 10 本项目在铁南园区近期污水管线位置图